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报告

（更正后）

201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孟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毓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绍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周智	董事	外地出差	詹毓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及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2012 年度报告.....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1
二、公司简介.....2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2
四、董事会报告.....3
五、重要事项.....6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10
八、公司治理.....10
九、内部控制.....12
十、财务报告.....12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5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集团公司、湘鄂情	指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克州湘鄂情、克州投控	指	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味之都	指	上海味之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龙德华	指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北京证监局	指	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本报告期	指	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重大风险提示

（一）食品安全的风险　　餐饮行业处于与消费者日常生活联系最紧密的领域，因而行业整体对食品安全监督及质量控制有较高的要求。随着公司连锁门店和菜品种类的增多，对公司食品安全及质量监控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细致。如果质量控制的某个环节出现疏忽，影响食品安全，则本公司将要承担相应的责任，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也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二）拓展新业态的风险　　公司进行战略转型，拓展团膳、快餐、食品加工等新的市场，由于多元化发展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可能存在着因公司自身经验准备不足而导致拓展新业态存在风险。（三）品牌连锁风险　　本公司采用连锁经营模式，直营店、加盟店数量较多，且主要分布于北京、上海、武汉等地。随着公司多元化业务的连锁发展，连锁经营管理幅度更宽。如果各家直营店或加盟店没有按照公司制度严格管理而影响菜品质量或服务质量，则可能对公司的整体品牌形象和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存在着公司品牌被侵权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湘鄂情	股票代码	00230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湘鄂情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Xiangeqing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EQ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孟凯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寺甲 2 号一层、二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42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24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5		
公司网址	www.xeq.com.cn		
电子信箱	sec@bjxeq.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强	安鑫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24 号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24 号
电话	010-88137599	010-88137599
传真	010-88137599	010-88137599
电子信箱	sec@bjxeq.com	anxin@bjxeq.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7 年 10 月 23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10000000871563	京税字 110108717727215 号	71772721-5
报告期末注册	2012 年 09 月 10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10000000871563	京税字 110108717727215 号	71772721-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段奇　李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 年
营业收入（元）	**1,363,972,428.82**	1,234,740,587.69	**10.47%**	923,174,24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929,873.02**	93,128,701.91	**-12.03%**	58,022,17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395,061.88**	90,617,874.08	**-35.56%**	56,874,4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291,170.06	287,922,251.34	-44.68%	119,562,51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3.04%**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3.04%**	0.29
净资产收益率（%）	**6.51%**	7.84%	**-1.33%**	5.02%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 年末
总资产（元）	**2,193,301,326.55**	1,728,597,213.12	**26.88%**	1,395,149,54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37,469,178.57**	1,228,811,781.58	**1.06%**	1,166,512,142.76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1,929,873.02**	93,128,701.91	1,237,469,178.57	1,228,811,781.5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1,929,873.02**	93,128,701.91	1,237,469,178.57	1,228,811,781.58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无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无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99,613.50	-150,505.47	-209,608.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0,700.00	1,401,674.00	671,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14,771.98	2,004,556.26	1,094,383.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74,558.84			
所得税影响额	-7,434,813.33	744,896.96	389,068.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019.85		19,441.17	
合计	**23,534,811.14**	2,510,827.83	1,147,765.5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2年，在公司董事会的团结带领下，公司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年初公司制定的转型发展战略，致力于把公司打造成为中国领先的综合餐饮服务提供商：在做好传统酒楼业务的同时，着力发展团膳和快餐等新业务，年内成功收购了龙德华和味之都公司，初步奠定了公司多业态发展的战略布局；其他各项工作也都取得了新的进展。

201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6，397.24**万元，较上年增加14,403.18 万元，同比增长**10.47%**；实现利润总额**12101.55**万元，较上年减少**1666.59**万元，同比减少**1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92.99**万元，较上年减少**1119.88**万元，同比减少**12.0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以设立的四大事业部为依托开展综合性餐饮服务，分别是中式餐饮事业部、团膳事业部、快餐事业部和食品工业事业部。

中式餐饮事业部主要以“湘鄂情”品牌酒楼为依托，包括“湘鄂春“、“晶殿”宴会厅等多个中餐品牌酒楼构成，出品主打湘鄂情复合特色菜系（公司以湘、鄂菜为主并吸收鲁、川、淮扬等各大菜系精萃，逐渐形成了具有荆楚美食风格又博采众长的湘鄂情个性化菜品体系），为家庭聚会、朋友聚会等提供餐饮服务。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在北京、上海、武汉、西安、南京等多地拥有直营“湘鄂情”品牌酒楼 26家；“湘鄂情”及其他品牌加盟门店9家。

团膳事业部，是公司在收购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并独立运营的新业务，拥有“龙德华”团膳品牌，目前在华东、华北、华中等多个城市承接近50个团膳项目点，并提供团膳项目的策划、出品，输出管理服务，涵盖社会多种行业类型。该事业部是首批首家拥有“健康食堂”资质的团餐服务商，通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HACCP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多项管理体系的认证。

快餐事业部是公司为促进快餐业态连锁化、集团化、规模化的发展，在完成对味之都股权收购的基础上成立的，是公司打造的市场相对独特、经营相对独立的快餐事业平台。快餐事业部以工业化生产配送为支撑，以中央厨房、移动配餐车、移动加热车、冷链物流为依托，依靠智能化烹饪机器人制作菜品，实现中式快餐的工业化生产，突破中式快餐的标准化生产瓶颈，为湘鄂情快餐事业的大规模复制准备了条件。快餐事业部拥有“味之都”餐饮品牌及快餐电商平台“天天我要吃”，目前在上海有近60家门店进行快餐经营。

食品工业事业部是公司建立的工业化生产基地及送餐服务平台。事业部以公司建立的中央厨房为支撑，集专业原材料采购、净菜生产与配送、学生营养餐的生产与配送，冷链盒饭的生产配送等多项服务为一体，今后将为消费者提供可在家庭厨房中仅需简单加工烹煮即可享用的成品和半成品菜肴以及快速食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363,972,428.82	1,234,740,587.69	11.66%
营业成本	401,752,874.43	380,415,436.99	5.61%
销售费用	602,180,905.60	489,243,458.73	23.08%

管理费用	135,352,639.87	150,045,595.31	-9.79%
财务费用	49,091,597.86	13,529,678.69	262.84%
营业利润	108,030,655.01	134,425,666.72	-9.38%
营业外收入	**22546124.86**	5,122,850.70	643.86%
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91,170.06	287,922,251.34	-4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	-425,993,517.92	-799,775,000.06	4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755,075.03	179,808,621.16	45.02%

说明：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增长3556.19万元，增幅为262.84%，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新增发债产生的利息2407.36万元和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1148.83万元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1742.32**万元，增幅为340.11%，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本公司确认中胶橡胶股权收购违约金1000万元、湖北湘鄂情因与南京天度公司的合作项目终止，由南京天度公司承担的合作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所支付的费用2,718,674.82元以及政府奖励630700.00元等所致。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下降12863.11万元，降幅为44.68%，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性费用增长所致。

(4）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长37378.15万元，增幅46.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港昌房地产购房款收回12000万元、中胶橡胶退回收购定金6850万元、深圳麦广帆收回3000万元、龙德华收购定金4000万元以及公司与去年同比减少投资等所致。

（5）报告期内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长8094.65万元，增幅45.02%，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紧紧围绕公司转型发展主题，不断加大多业态发展力度，实现了公司营收和利润的有效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布局基本奠定。2012年7月，公司收购龙德华100%股权，标志着公司开始进军团餐业务。公司较好地完成了收购期的过渡和整合工作，团膳业务实现平衡较好增长。在植入公司的出口研发优势后，团膳业务在出品品质方面有了很大提升，利用公司引进的烹饪机器人设备，在完好保留出品品质的前提下有效保障了团体用餐需求，成功应对了团体用餐需求量大和用餐时间集中带来的挑战。团膳业务现已经较好的实现了与公司中央厨房的业务衔接。团膳业务在产业链整合、食品安全、集中加工烹饪、团膳供应及应急保障（主要依靠盒饭工厂、冷链配送和微波移动配餐车及相关专利技术等 ）上的业务能力都有了较大提高。报告期末，龙德华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00万元，拥有服务项目点近50个，实现利润总额900万元，实现净利润700万元。

2012年8月，公司收购味之都公司，标志着公司快餐业务的确立。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味之都的整合和平稳过渡：

对快餐出品质量进行了调整提升并引入了烹饪机器人设备；初步完成了原材料采购的集中和整合，通过上海中央厨房的投产提高了快餐成品、半成品集中加工处理能力，建设并试运行了B2C订餐网站tt517，快餐业务实现了较好发展。报告期末，味之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0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600万元，实现净利润46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中式餐饮业务保持了平稳较快增长。通过农餐对接工作的开展（北京市首批农餐对接示范企业）和中央厨房集中采购，节省了原材料采购成本，通过公司自有的食品安全检测室和专业的品质控制技术人员，进一步增强了公司食品安全管控能力；公司保持了行业领先的出品研发优势，全年研发新菜品 160余道；通过推行感动服务，进一步提升了顾客满意度和品牌认知度；通过与长安保险签订行业首张100万保额的用餐责任险，使顾客用餐更有保障。报告期内，通过整合现有中央厨房食品加工资源和对百万庄园、玖尊坊等工厂的收购，初步形成了公司食品工业事业部，为公司其他事业部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为顺利推进多业态发展战略，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了相应调整，确立了中式餐饮事业部、团餐事业部、快餐事业部和食品加工事业部；此外确立了三大运管中心：财务管理中心，出口研发中心和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为加快推进公司信息化建设，投资设立了湘鄂情网络公司。报告期内，在用工荒、招工难的餐饮劳务市场环境下，公司稳定并拓展了人力资源供给，在保障公司基础岗位用工需求的同时，针对公司新发展的业态，引进了一批行业高级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针对公司组织架构的调整，对公司及分子公司的人事工作进行了梳理，完善了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并开始建立人力资源HER系统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了信息化建设工作，建立了快餐订餐网站和快餐统一订餐电话及客服系统，初步实现了办公软件正版化工作，并成立项目小组，为着手实施公司ERP系统准备条件。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餐饮收入	**1,312,999,527.06**	1,226,751,092.97	7.03%
商标许可使用及服务费	**24,091,638.72**	5,316,556.67	353.14%
其他业务收入	**26,881,263.04**	2,672,938.05	905.68%
合计	1,363,972,428.82	1,234,740,587.69	11.66%

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商标许可使用及服务费收入同比增长**1877.51**万元，增幅为**353.14**%，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新增加盟商产生的加盟费用收入**1780**万元所致。

（2）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收入同比增长2420.83万元，增幅为905.68%，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南新仓店转包收入264万元、生态园公司收入524.31万元、郑州店转包收入360万元、内蒙店转包收入116.67万元、电影院收入233.20万元以及大兴公司合并抵消后收入1156.44万元等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000,000.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饮食服务业	餐饮成本	400,570,427.25	31.57%	379,596,206.92	34.43%	-5.86%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说明

无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1,609,438.8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0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蓬莱隆兴旺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5,246,275.18	3.56%
2	北京沃尔玛百货有限公司	11,736,859.87	2.74%
3	北京千奕月信商贸有限公司	10,822,935.29	1.72%

4	北京怡和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7,366,244.49	2.53%
5	北京昊业炘商贸有限公司	6,437,124.00	1.5%
合计	——	51,609,438.83	12.06%

4、费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年比上年同比变动幅度超过30%的原因	占2012年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602,180,905.60	489,243,458.73	23.08%	43.68%
管理费用	135,352,639.87	150,045,595.31	-9.79%	9.82%
财务费用	49,091,597.86	13,529,678.69	262.84%	3.56%
所得税费用	**39,650,249.88**	43,826,854.47	-3.49%	3.07%
合计	**826,275,393.21**	696,645,587.20	18.99%	60.12%

说明同比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增长3556.19万元，增幅为262.84%，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新增发债产生的利息2407.36万元和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1148.83万元所致。

5、研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酒楼业务出品研发行业领先水平的同时，不断加大对快餐、团膳等新业态出品的研发力度。公司全年研发新菜式300余道，其中以湘鄂特色为代表的湘鄂情复合菜式160余道；适用于烹饪机器人烹制的菜式140余道；未来公司还将着力开发用于商超和便利商店销售的中式预制食品。2012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约350万元，比去年增长16.6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和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3.22%和0.25%。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3,722,444.46	1,284,215,283.21	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4,431,274.40	996,293,031.87	2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91,170.06	287,922,251.34	-44.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548,522.00	898,356.02	28,90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542,039.92	800,673,356.08	-1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993,517.92	-799,775,000.06	-46.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276,627.06	185,040,000.00	28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521,552.03	5,231,378.84	8,47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755,075.03	179,808,621.16	45.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6,560.67	-332,044,127.56	98.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下降44.68%，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性费用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28902.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港昌房地产购房款收回12000万元、中胶橡胶退回收购定金6850万元、深圳麦广帆收回3000万元、龙德华收购定金4000万元所致。

（3）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下降46.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港昌房地产购房款收回12000万元、中胶橡胶退回收购定金6850万元、深圳麦广帆收回3000万元、龙德华收购定金4000万元以及公司与去年同比减少投资等所致。

（4）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283.31%，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47376万元所致。

（5）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8473.68%，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32400万元所致。

（6）报告期内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长45.02%，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所致。

(7)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长98.15%，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47376万元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饮食服务业	1,312,999,527.06	400,570,427.25	69.49%	7.03%	5.53%	0.44%
商标许可及加盟服务	**24,091,638.72**	0.00	100%		0%	
分产品						
饮食服务业	1,312,999,527.06	400,570,427.25	69.49%	7.03%	5.53%	0.44%
商标许可及加盟服务	**24,091,638.72**	0.00	100%			
分地区						

北京店	773,750,746.99	227,008,159.55	70.66%	-2.97%	-3.58%	0.19%
湖北店	173,675,597.21	52,561,926.33	69.74%	53.85%	44.62%	1.93%
湖南店	68,182,068.00	22,784,475.11	66.58%	-19.04%	-21.13%	0.89%
上海店	121,842,068.04	40,997,430.10	66.35%	97.63%	95.61%	0.35%
陕西店	77,655,066.38	22,901,712.23	70.51%	12.18%	4.24%	2.25%
其他店	121,985,619.16	34,316,723.93	74.91%	28.21%	-4.7%	8.6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1,680,286.19	12.67%	287,806,846.86	16.65%	-3.98%	
应收账款	55,286,034.45	2.49%	33,672,842.09	1.95%	0.54%	主要消费挂帐增加。
存货	66,335,243.49	2.98%	68,465,686.61	3.96%	-0.98%	控制采购，减少库存。
长期股权投资	362,968,532.08	16.32%	201,119,882.96	11.63%	4.69%	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武汉京翰联创置业有限公司等项目。
固定资产	345,992,053.51	15.56%	285,692,868.28	16.53%	-0.97%	收购龙德华等项目增加固定资产，使绝对值增加。
在建工程	95,198,023.03	4.28%	56,378,084.44	3.26%	1.02%	大兴食品加工厂等项目加大工程投入。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 年		2011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87,739,553.72	3.95%	104,000,000.00	6.02%	-2.07%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华夏银行武汉雄楚支行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签订 5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保证人为本公司。注 2：本公

						司之子公司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 600 万美元，由本公司对其提供担保。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4.63%	-4.63%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述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食品安全保障水平领先，标准化水平高。

食品安全既是公司面临的最大经营风险，也是餐饮企业经营的生命线。通过十多年的努力工作，公司在食品安全管理方面走在了行业前列。在原材料采购上，公司拥有严格的原材料供应准入制度，并且与有资质的大型企业合作，保证了原材料品质的稳定性；公司拥有独立的食品安全检测中心 ，对每批原材料进行留样与安全检测，保证了菜品的可追溯性；中央

厨房拥有完善的安全与卫生控制措施，原材料通过中央厨房集中统一加 工、包装后，再用冷藏车配送到各门店，使产品得到了全程冷链保障。在门店中实行“五常” 管理办法，保证员工操作规范，并且检测中心也须不定期对门店菜品以及餐具进行抽检，从而保证了门店的食品安全。公司通过收购盒饭工厂，引进了移动配餐车并拥有相关专利技术，运用真空预冷、冷链配送、微波复热技术，实现了盒饭菜品的全程冷链配送与快速 复热，很好的保持了菜品的口感与风味。引入烹饪机器人技术后，通过整合，在中央厨房将原料加工成成品与半成品，然后配送至门店以及团膳项目点，再配合专门研制的调料包，通过机 器人即可完成菜品的制作，从而初步实现了中餐制作标准化、保证了菜品的品质，并且提高了效率、降低了人工成本，为公司在今后的市场竞争中 提供了有利的技术优势。

2、品牌和文化优势

“湘鄂情”品牌和品牌所折射出的具有湖湘荆楚文化内涵的“湘鄂情餐饮文化”是湘鄂情拥有的最有价值的资产。在中国餐饮业进入品牌竞争、文化竞争的阶段，作为中国驰名商标“湘鄂情”和所承载餐饮文化是公司持续发展、稳健发展和不断拓展的保证，是市场核心竞争力的代表。湘鄂情作为提供复合菜系特色餐饮的连锁企业，在业内具有很高的认知度。正是凭借优质的品牌和服务，湘鄂情被国家工商行政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并先后获得全国绿色餐饮企业、国家特级酒家“五钻”、中华餐饮名店、旅游餐馆“五星”等诸多殊荣。

3、多业态协同发展效果明显

随着公司转型发展战略的逐步推进，公司多业态协同发展效果明显。多种业态在各自细分市场相对独立运营，有效参与市场竞争，另一方面在集团公司内部又可相互交流借鉴，共享集团的管理、研发、平台资源；分工优势和合作机制的融合，一方面提高了公司的市场抗风险能力，为把公司打造成为中国领先的综合餐饮服务提供商准备条件，另一方面又从整体上加快了公司在产业链延伸的进程。更大规模的集中采购，既有利于提高公司食品安全管控能力，又加强了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产业化的原材料加工和配送，也为各业态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未来，公司多业态协同发展的优势将更为显著。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2012 年投资额（元）	2011 年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1,848,649.12	201,119,882.96	-19.52%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45%
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30%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	100%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	100%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管理	100%

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00%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00%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100%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00%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00%
海口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19%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	0	0%	0	0%	0.00	0.00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3）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	0	0%	0	0%	0.00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	0	--	0.00	0.00	--	--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本期实际收益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合计	0	--	--	--	0	0	0	--	0	--	--

说明

（2）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说明

（3）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方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担保人或抵押物	贷款对象资金用途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等风险的应对措施
合计	--	0	--	--	--	--	--

说明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8,57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71.7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488.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151.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1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93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 万股，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8.90 元。截至 2009 年 11 月 6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94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9,249,964.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85,750,036.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以天健光华验（2009）综字第 010037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 903,233,383.57 元，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投入并已完成置换 150,814,739.11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已投入 714,072,890.69 元。募集资金项目运用中，原募集资金运用项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使用 412,046,096.61 元，新增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经董事会批准后补充的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使用 333,354,751.64 元，补充流动资金 38,345,753.77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7,332.87 元，募集资金专户收入存款利息 17,642,268.85 元，支付账户管理费、购买支票费用、汇款手续费 141,588.41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332.87 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定慧寺分公司改扩建项目	否	2,980.63	2,980.63		2,978.17	99.92%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78.25	是	否
新建湘鄂情绿色食品配送基地项目	是	3,000	661.15		661.15	100%	2010 年 12 月 01 日			是
食品加工配送中心（中央厨房）项目	否	7,300	7,300	478.81	7,291.01	99.88%	2011 年 08 月 01 日			否
新建湘鄂情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项目	否	3,020	3,020	27.39	949.22	31.43%	2011 年 10 月 01 日			否
新建北京湘鄂情朝阳门店项目	否	3,626	3,626		2,502.29	69.01%	2008 年 08 月 08 日	487.63	是	否
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	是	7,980	10,480	158.42	9,741.92	92.96%	2011 年 05 月 31 日	624.73	是	是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店	否	5,000	5,000		4,994.33	99.89%	2011 年 01 月 11 日	-402.57	否	否
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	是	8,300	10,200	292.84	9,917.62	97.23%	2011 年 08 月 18 日	343.61	否	是
新建呼和浩特呼伦贝尔北路店项目	否	2,180	2,180		2,168.89	99.49%	2010 年 11 月 18 日	172.28	否	否
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	是	2,600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986.63	45,447.78	957.46	41,204.6	--	--	3,303.93	--	--
超募资金投向										
新建北京西单店二期项目	否		4,000		935.34	23.38%	2010 年 06 月 30 日	2,126.34		否
新建北京广渠门项目	否		1,500	0.73	1,057.85	70.52%	2010 年 03 月 24 日	510.74		否
新建南京项目	否		3,500	37.64	3,192.13	91.2%	2010 年 01 月 19	895.17		否

							日			
收购上海湘鄂情股权项目	否		2,700		2,700	100%	2010 年 02 月 01 日	142.22		否
增资朝阳门店新建海运仓项目	否		850		343.65	40.43%	2010 年 08 月 27 日	-360.18		否
武汉店宴会厅改造项目	否		911.24		900.08	98.78%	2011 年 11 月 01 日	1,272.17		否
上海店改造装修项目	否		1,055	7.27	1,000.54	94.84%	2011 年 03 月 01 日	281.7		否
西单店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否		1,733.66	20	1,679.17	96.86%	2011 年 06 月 01 日			否
收购中农股权项目	否		15,891.41		15,891.41	100%	2011 年 04 月 13 日	235.63		否
收购中轴路店 30%股权项目	否		4,159.8		3,752.82	90.22%	2011 年 06 月 01 日	1,722.99		否
南京北京东路玄武路店项目	否		2,500.04	778.6	1,785.89	71.43%	2012 年 01 月 11 日	-446.26		否
合肥天鹅湖店项目	否		1,500	170.08	1,045.28	69.69%	2012 年 02 月 11 日	-213.21		否
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0%股权项目	否		13,500	11,000	11,000	81.48%	2012 年 08 月 01 日	459.22		否
新建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	是		6,000							是
朝阳门外新建门店项目			5,200							是
北京新建安立路门店项目			1,500.11							是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66,501.26	12,014.32	45,284.16	--	--	6,626.53	--	--
合计	--	45,986.63	111,949.04	12,971.78	86,488.76	--	--	9,930.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店：郑州黄河路店地处黄河路立交桥出入口处，原先选址时周边有较多大型单位，因此预期门店将会有较好的效益，后在门店建设过程中，周边大型单位开始搬迁，且受到黄河路立交桥日益拥堵的影响，黄河路店客流来源受到很大影响，因此在投入运营后未达到预期收益。 2、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武汉三阳路店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购房投资发生变化，使该项目延期开工，最终武汉三阳路店推迟至 2011 年 8 月 18 日才正式投入运营，受运行时间限制，该店 2012 年未达到预期收益。3、新建呼和浩特呼伦贝尔北路店项目：本期与相关加盟方终止加盟协议，退还其相关加盟费使该店未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新建湘鄂情绿色食品配送基地项目：新建湘鄂情绿色食品配送基地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3,000.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39%，前期投入建设资金 661.15 万元。由于前期要求地方配套的道路等条件未能得以如期落实，导致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经 201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及 201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该募集资金项目用途，用于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股份，公司拟携手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ST 中农合作，依托其优势可望建设更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绿色食品供应基地。公司受让新华信托持有的*ST 中农的 3042 万股股份，受让价格为 6.53 元/股，收购金额总计 19,864.26 万元。经可行性研究报告分析：该项目如果*ST 中农顺利重组并恢复上市，借此契机期望与*ST 中农之间形成战略合作，在餐饮业上游产业链上得以互补和延伸，对提高公司竞争优势，加快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该项目可以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管理效益和社会效益，有利于湘鄂情战略目标的实现。*ST 中农已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 2、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2009 年公司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总投资 7980.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9.01%。由于购房投资的变化,公司对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研究，2010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将项目投资规模由 798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480 万元,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 25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补充。 3、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2009 年公司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新建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9.37%，购买位于武汉市江岸区金阳新城项目的商用房 A 栋裙楼的部分商业房产，总价格由 5980 万元增至 7907.3614 万元，因购房投资发生变化，公司对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研究，2010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将项目投资规模由 8,3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200 万元，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 19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补充。 4、 新建北京南三环店项目：新建北京南三环店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2600.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94%，原计划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建成投入使用，由于项目所在地的预期商圈效应、配套设施一直达不到经济规模，因此经公司 201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放弃该项目的投资计划，该项目原计划的 2600 万元募投资金变更用途，用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剩余 30%的少数股东股权。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原是公司已控股 70%的子公司，经收益法评估，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243.21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权益价值为 13,866.00 万元，增值额为 11,622.79 万元，增值率为 518.00%。经公司与其他股东协议，确定最终受让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3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4159.8 万元，公司募投项目“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总体投资额为 2600 万元，此次收购中轴路店 30%股权项目交易价格为 4159.8 万元，不足部分 1559.8 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补齐。 5、新建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经 2010 年 4 月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新增新建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60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6.77%。该项目依托于项目所在地所涉地块顺利以招拍挂方式得到受让，但是公司与当地政府部门迟迟未能就土地受让达成一致，无法按照原计划进行该地块土地出让程序，导致公司无法及时获得该土地进行物业建设，项目实际已无法实施，经 201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及 201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该超募资金项目用途，用于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

	限公司 10%股份。 6、朝阳门外新建门店项目：2010 年 3 月 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朝阳门外新建门店项目，承诺使用超募资金 52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5.87%。由于在经营用房屋租赁的竞争中，其他投标者报价金额高于公司董事会决策上限，公司最终决定退出竞标, 放弃该项目。 7、北京新建安立路门店项目：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500.11 万元开办新店，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69%，由于餐饮经营环评审批标准调整，该项目未通过餐饮环境评价，故终止使用超募资金租赁北京安立路房产开办新店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共计 42588.37 万元。1、2009 年 12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六次会议，同意新增 5 个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分别是新建北京广渠门项目，新建西单店二期项目，新建南京项目，收购上海湘鄂情股权项目，新建海运仓店项目。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新建广渠门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057.85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70.52%，2012 年度盈利 510.74 万元；新建西单二期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935.35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23.38%，2012 年度盈利 2,126.34 万元；新建南京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3,192.13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91.20%，2012 年度盈利 895.17 万元；收购上海湘鄂情股权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2700 万元，完成股权收购，2012 年度盈利 142.22 万元；新建海运仓店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343.65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40.43%，2011 年度 亏损-360.18 万元。2、2010 年 2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同意扩大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规模，分别是新建武汉三阳路店扩大投资规模增加募集资金投入 1900 万元用于支付新增的房产价值，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扩大投资规模增加募集资金投入 2500 万元用于支付新增的房产价值。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三阳路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9,917.62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97.23%，已办理完部分房屋的产权证明，店面已装修完毕，2012 年度盈利 343.61 万元。西安南二环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9,741.92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92.96%，2011 年度盈利 624.73 万元。3、2010 年 3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同意新增 2 个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分别是装修改造上海湘鄂情徐汇店项目，装修改造武汉湘鄂情洪山店宴会厅项目。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上海店装修改造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000.54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94.84%，2012 年度盈利 281.70 万元；武汉洪山店宴会厅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900.08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98.78%， 2012 年度盈利 1,272.17 万元。4、2010 年 4 月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新增 2 个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分别是新建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装修改造北京湘鄂情西单一期店项目。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新建湖北孝感项目，由于土地出让程序未按照原计划进行，导致公司无法按计划获取土地并进行物业建设，项目实际已无法实施,已变更该项目；装修改造西单一期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679.17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96.86%，2012 年度与西单二期项目共盈利 2,126.34 万元。5、2011 年 3 月 1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三个议案，分别为：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改用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轴路店 30%股权项目，使用超募资金租赁南京房产开办新店项目，使用超募资金租赁北京安立路房产开办新店项目。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收购控股子公司中轴路项目已支付收购款 3752.82 元，收购事项已完毕；新建南京北京东路新店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785.89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71.43%，2012 年度亏损-446.26 万元，该店面 61%股权已于 2012 年 10 月转让，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持股 19%；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由于餐饮经营环评审批标准调整，项目未通过餐饮环境评价，故终止使用超募资金租赁北京安立路房产开办新店项目，超募资金已退回募集资金账户。6、经 201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新建湘鄂情绿色食品配送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 2,338.85 万元、变更超募资金项目“新建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的超募资金 6,0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7552.558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3972.852 万元用于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股份。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收购项目已完成，

	2012 年度确认投资收益 235.63 万元。7、201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新建合肥湘鄂情天鹅湖店项目的议案》，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045.28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69.69%，2012 年度亏损 -213.21 万元。8、2012 年 8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0%股权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0%股权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人民币 1.35 亿元收购味之都 90%股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2500 万元收购款未支付；会议还通过了剩余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先期投入 15,081.47 万元，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0 年 10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将尚无使用计划的部分超募资金 8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暂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000 万元已予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公司建立人力资源培训基地，主要通过租赁经营场地的方式，在鄂州市凤凰路 70 号莲花山庄建立湘鄂情人力资源培训基地，对新员工进行基础理论和专业技能的培训。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特别是餐饮劳动用工成本的增长以及餐饮企业对劳动力资源争夺的加剧，公司原先计划投资建设的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项目已经不能很好地适应市场竞争的要求。为最大限度降低员工招录培训成本，提高招录培训工作水平，公司改变了集中到鄂州进行培训的模式，转变为“就近培训，合作办学”的模式。 “就近培训，合作办学”新模式，使得公司先前投入新建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项目的集中性资金支付转变为一种经常性支付。公司先期投入的 949.22 万元募集资金，已使新建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项目具备了一定规模的培训能力，项目的投入使用已能较好地满足公司华中区域特别是武汉区域的人力资源需求。 2、2009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武警总部招待所二期综合楼餐厅招租投标等相关事宜的议案》，会议决议，如果公司顺利赢得武警招待所二期综合楼招租竞标，公司拟自筹资金投资约 3500-4000 万元进行一次性装修装饰和添置设施设备、低值易耗品，开办西单店二期工程湘鄂情特色酒楼。2009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西单店二期工程的议案》，为了迅速完成西单店二期工程项目的建设，决定通过使用公司上市超募资金 4000 万元投入完成该项目建设。2009 年 6 月 18 日，公司顺利中标，与武警总部招待所签订了《武警部队房地产租赁合同》，确定租赁面积 7220 平方米,租期十年。公司先期自筹资金 3500-4000 万已经投入到该项目中来，且并未用超募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在使用超募资金 935.34 万支付项目尾款后，项目已经完工。 3、2012 年 8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0%股权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0%股权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人民币 1.35 亿元收购味之都 90%股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2500 万元收购款未支付。 4、其他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主要为项目已基本完工或达到预期项目状态，无

	需继续投入大额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8,345,753.77 元，尚有余额 17,332.87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	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	10,480	158.42	9,741.92	92.96%	2011 年 05 月 31 日	624.73	是	否
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	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	10,200	292.84	9,917.62	97.23%	2011 年 08 月 18 日	343.61	否	否
收购中农股权项目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食品配送基地、新建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	15,891.41		15,891.41	100%	2011 年 04 月 13 日	235.63		否
收购中轴路店 30%股权项目	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	4,159.8		3,752.82	90.22%	2011 年 06 月 01 日	1,722.99		否
合计	--	40,731.21	451.26	39,303.77	--	--	2,926.9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2009 年公司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新建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2010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 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1、公司与金发公司拟签订关于《金阳新城商业用房订购协议书》的终止协议，终止双方在该协议书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前期因履行该协议书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公司）支付给金发公司的 500 万元定金转作湖北公司购买金发公司“金阳新城”项目的商用房 A 栋裙楼的定金。2、由湖北公司与金发公司签订购房合同，购买金发公司位于武汉市江岸区金阳新城项目的商用房 A 栋裙楼的部分商业房产，现合同实际拟交付							

	的购买面积为 6458.77 平方米(三楼 673.78 平方米楼层高增至八米),总价格由 5980 万元增至 7907.3614 万元。项目投资规模变更后项目建设资金缺口使用超募资金补充由于以上购房投资的变化，公司对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研究。根据专业咨询机构北大纵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调整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公司将项目投资规模由 8,3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200 万元，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 19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补充。(二)2009 年公司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总投资 8,300 万元。2010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湘鄂情西安南二环店项目"投资规模并使用超募资金补充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的议案》。1、由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陕西公司)与陕西新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协商购买银达大厦第五层房产,建筑面积 2083.62 平方米,每平米 5150.8 元,总金额为人民币 10,732,287 元。2、就公司与陕西新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前期签定的《房屋买卖合同》的落实,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陕西新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房屋所投入的工程装修费用全部由其自行承担,工程所涉支出及债务与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无关。对于装修工程由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评估,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给予陕西新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人民币 250 万元的工程装修费。项目投资规模变更后，项目建设资金缺口使用超募资金补充。由于以上购房投资的变化,募集资金项目西安南二环店项目实施地点将包括为西安市高新区莲湖科技园银达大厦一层部分、二、三、四、五层,总建筑面积达 8669.76 平方米,购入房产及装修金额将达到约 7141 万元。为此,公司对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研究。根据专业咨询机构北大纵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调整的《投资价值分析报告》,公司将项目投资规模由 798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480 万元,该项目建设资金缺口 25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后存在的风险和对策说明项目变更投资规模后,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如因市场、技术、经营管理、政策等因素引致的风险均与原项目相同,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详细披露。变更不会对项目投入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三）经 201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新建湘鄂情绿色食品配送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 2,338.85 万元、变更超募资金项目"新建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的超募资金 6,0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7552.558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3972.852 万元用于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股份。1、"新建湘鄂情绿色食品配送基地项目"位于湖北省鄂州市，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负责具体建设，公司目前已经前期投入建设资金 661.15 万元，部分形成小规模生产能力和效益。该项目由于前期地方配套的道路等条件未能得以如期落实，导致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公司携手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及*ST 中农合作，依托其优势可望建设更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绿色食品供应基地。为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该项目，所余募集资金 2338.85 万元改用于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股份。2、公司拟投资 8,030.03 万元，在湖北省孝感市东城新区中心区乾坤大道南投资建设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该项目通过出让方式受让约 60 亩商业用地，投资自建商业建筑物 15,000 平方米（委托建筑施工单位进行），在此基础上进行酒店装修装饰、设备设施添置、环境绿化及开店筹备。房屋建成后不以出租出售为目的，属于自用房屋、自有固定资产；总投资中，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其他资金由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补充，约 4,000 万元用于受让约 60 亩商业用地（用于购买土地的资金总额以最终交易总价为准），约 4,000 万元进行自建商业建筑物和装修装饰、设备设施添置及开店筹备等开支，公司受让的约 40,000 平方米（约 60 亩）商业用地中，除投资自建商业建筑物占用约 15,000 平方米外，其余进行园林绿化建设，优化美化酒店四周

	环境，为餐饮主业服务。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湖北孝感“湘鄂情”酒店项目的议案》。公司开发新店项目依托于项目所在地所涉地块顺利以招拍挂方式得到受让，但是公司与当地政府部门迟迟未能就土地受让达成一致，无法按照原计划进行该地块土地出让程序，导致公司无法及时获得该土地进行物业建设，项目实际已无法实施。为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该项目，所涉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改用于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股份。3、公司受让新华信托持有的*ST 中农的 3042 万股股份，受让价格为 6.53 元/股，收购金额总计 19,864.26 万元。公司的专业咨询机构北大纵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投资进行了论证，出具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认为：该项目如果*ST 中农顺利重组并恢复上市，借此契机期望与*ST 中农之间形成战略合作，在餐饮业上游产业链上得以互补和延伸，对提高公司竞争优势，加快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该项目可以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管理效益和社会效益，必将有利于湘鄂情战略目标的实现。（四）2011 年 3 月 1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改用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轴路店 30%股权项目的议案，收购股权涉及 4159.8 万元。1、“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所在地“彩虹城”位于东城区与大兴区之间，隶属丰台区，地处南三、四环之间的光彩路 65 号 6 号楼 1-3 层。本项目总投资 2,6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房屋装修装饰工程）2,285.4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50.56 万元，其他 163.98 万元。公司开发新店项目依托于项目所在地客流量达到规模，同时公务商务宴请的市场定位要求配套停车场符合开店需要。但由于两年来项目所在地客流量特别是中高端公务商务客流量达不到经济规模，且符合开店需要的配套停车场迟迟未能落实，导致该项目无法推进。因此，将不再开发该募集资金项目“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与北京东和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终止协议》，约定终止双方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并约定北京东和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公司退还租房保证金共计 380 万元。2、公司拟收购 30%股权的企业为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是公司已控股 70%的子公司。住所地为北京市朝阳区鼓楼外大街 23 号(龙德行大厦)四、五、六层、地下一层，法定代表人蓝峰，注册资本 3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 万元，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29 日，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3 月 29 日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为制售中餐（含冷荤），销售酒、饮料；本店内零售卷烟、雪茄烟，一般经营项目为会议服务。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09 月 19 日正式营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中式餐饮，公司营业地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鼓楼外大街 23 号，毗邻 2008 年奥运会主会场、CBD 商务区，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内部装潢精良，融合了浓厚的荆楚文化风格。中轴路店经营以湘、鄂、粤为主，同时结合了鲁、淮扬等多种菜式。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10 万元，持投比例 70%；北京特雷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5 万元，持股比例 15%；贺珊珊出资人民币 45 万元，持股比例 15%。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在持续使用前提下，经收益法评估，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699.94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456.73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243.21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权益价值为 13,866.00 万元，增值额为 11,622.79 万元，增值率为 518.00%。公司与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股东北京特雷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贺珊珊协商，确定最终受让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3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4159.8 万元,其中 2079.9 万元用于收购北京特雷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5%股

	权,2079.9 万元用于收购贺珊珊持有的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5%股权。公司募投项目“新建北京湘鄂情南三环店项目”总体投资额为 2,600 万元，此次收购中轴路店 30%股权项目交易价格为 4159.8 万元，不足部分 1559.8 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补齐。项目变更后，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如因市场、技术、经营管理、政策等因素引致的风险均与原项目相同。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湘鄂情武汉三阳路店项目：武汉三阳路店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购房投资发生变化，使该项目延期开工，最终武汉三阳路店推迟至 2011 年 8 月 18 日才正式投入运营，受运行时间限制，该店 2011 年未达到预期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制售中餐（含冷荤凉菜）；销售饮料，酒；零售卷烟、雪茄烟	1050	28,683,092.74	12,486,873.27	50,299,952.68	2,042,043.38	1,269,008.38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中餐服务（含冷荤，销售酒水、饮料，零售卷烟、雪茄烟及会议服务	200	36,715,797.40	11,580,395.04	41,647,383.20	5,566,038.83	4,444,305.45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特大型餐馆（中餐类制售；含凉菜、含裱花蛋糕、含生食海产品及中餐快餐制售）的经营；餐饮投资及管理；餐饮投资及咨询；会议接待	3500	130,888,947.27	113,132,190.89	77,669,504.38	9,519,926.61	6,929,622.20

			服务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中餐（含冷荤凉菜）、饮料、酒；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200	60,447,653.39	38,276,485.32	113,515,497.96	30,451,747.93	22,816,083.21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餐饮服务（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500	28,014,495.45	21,741,489.60	33,426,469.00	6,851,775.50	5,107,398.90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餐饮投资及管理	1000	81,528,447.06	-2,690,713.50	89,347,648.06	7,491,369.22	7,351,547.32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中餐（含冷荤）；零售卷烟、雪茄烟；销售饮料、酒。会议服务	500	19,028,704.02	11,180,901.09	28,340,249.00	2,815,375.33	2,172,660.80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制售中餐（含冷荤）；销售酒、饮料；本店内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300	53,352,555.72	31,431,781.00	79,843,181.24	22,976,189.31	17,229,904.91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饮食服务；零售包装食品、国产卷烟。会议服务	480	48,201,295.69	29,369,254.09	69,461,005.66	20,169,401.70	15,453,113.11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中餐（含冷荤凉菜）；零售饮料、酒；本店内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100	18,623,247.51	8,874,219.63	27,578,670.50	7,342,827.27	5,120,508.09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对餐饮业投资及咨询（不含证券与期货咨询）；会议服务；酒店管理；分公司持证经营（中餐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	5500	372,923,628.71	134,621,990.79	173,675,597.21	13,873,189.95	7,323,029.17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中餐(主食热菜)制售,预包装酒类、饮料的零售，卷烟、雪茄烟销售，会展服务	110	48,255,673.22	10,417,820.27	57,793,849.87	8,384,523.12	6,284,299.13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大型饭店（含熟食卤味），酒零售，本经营场所内从事卷烟、雪茄烟的零售，会务服务	1000	48,350,492.88	24,187,894.51	63,560,616.06	2,780,262.34	1,422,222.50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餐饮、会议接待	100	14,283,018.25	3,588,025.92	19,237,762.40	1,797,355.08	1,524,458.70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	子公司	餐饮业	中餐、销售饮料、酒、	1000	35,282,977.	21,400,471.	59,086,696.	8,705,825	6,633,487.16

理有限公司			冷荤（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餐饮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销售新鲜蔬菜		53	19	49	.08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业	中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3000	47,800,304.37	33,480,756.45	54,617,559.30	3,783,570.99	4,592,229.78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农业	农作物经营	30420	1,726,174,623.10	1,003,133,724.22	2,783,782,871.23	40,837,758.15	24,125,627.64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餐饮业	餐饮管理与策划	1000	116,314,435.27	68,767,540.17	130,805,813.69	10,370,817.53	8,056,535.9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推进了公司信息化和电商平台建设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保障公司后勤和物业管理事务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无影响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提升了酒楼品牌和管理水平
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拓展市场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拓展市场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拓展市场
上海味之都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促进了转型发展
武汉果木超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拓展市场
北京菁英湘鄂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拓展市场
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新设	促进了转型发展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促进了转型发展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促进了转型发展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促进了转型发展
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促进了转型发展
上海玖尊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促进了转型发展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转让	促进了转型发展
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转让	促进了转型发展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发展需要	转让	促进了转型发展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增资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8,000	8,000	8,000	100%	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收益 450 万元
收购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8,000	8,000	8,000	100%	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收益 676.99 万元
合计	16,000	16,000	16,000	--	--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说明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环境对公司发展的影响分析

随着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进程开启和加速，作为传统行业的餐饮业也必将有着巨大的发展机遇和空间。随着社会分工精细化进程的推进，国民经济收入水平的增长，餐饮消费的升级，既创造出了巨大的餐饮消费需求，同时也对餐饮服务有了更高的要求。餐饮行业集中度差，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低，目前仍然没有得到根本转变；餐饮生产方式和出品服务水平与追求安全健康、生态环保、美味实惠的现代餐饮需求存在着较大的差距。与此同时，根据中国烹饪协会发布的《2013年一季度餐饮行业分析》报告，自2012年12月份以来，受政策影响，行业增速下滑，经营环境“遭遇寒流”，中高端正餐营业额和客流量下滑明显。与此同时，生产要素成本高涨（劳务成本高、门店租金高、原材料成本高、水电气价格高）和行业利润偏低，便得公司经营面临着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局面。公司将深入推进转型发展战略，不断根据市场规律和要求及时调整经营政策。公司将把团餐业务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加以市场推广和发展，致力于把团餐业务打造成公司核心主营业务。继续稳步推进快餐业务的扩展和标准化工作，尽快完成对酒楼业务全面向大众消费市场的转型调整，强化以中央厨房为依托的食品加工对各业态产品生产的工业化规模化支撑作用。在行业面临洗牌的大潮中，始终以顾客为中心，以出品服务为抓手，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生产业务水平。

（二）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及具体措施

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综合餐饮服务提供商。以团餐、快餐、酒楼和食品加工作为四大主营业务，着力提升和拓展团餐业务水平和市场份额，统筹其他业态平衡协调发展，打造以湘鄂情为代表的中国餐饮领导品牌企业。自报告期内公司调整组织架构以来，公司已完成“四轮驱动发展模式”的布局：一是湘鄂情所代表的的中式酒楼餐饮、传统餐饮；二是按照工业化和标准化生产模式进行，以“味之都”为代表的中式快餐；三是以烹饪机器人为核心的团膳服务，为广大的机关团体、厂矿企业、医院学校、部队后勤食堂提供标准美味餐食；四是食品工业实业，把湘鄂情出品的美味佳肴转到食品工厂生产，从而走向超市、便利店，进而走向千家万户。具体来说 2013年公司将重点推进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继续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公司产业实力

2013年，公司在团餐市场开拓上将在现有的近50家服务项目点的基础上再扩展增加40%-80%项目点，即在2013年末将团餐服务项目点稳定在70-90个的目标，营业收和利润在2012年的基础增长50-100%；寻求团膳市场较好的收购机会；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和工作进度，积极稳健推进在团餐市场的企业并购进程。2013年，公司快餐业务将完善现有的标准化工作，优化营利模式，实现更高效率的增长；公司酒楼业务将着重向大众市场转型，以家庭欢聚为主题，研发和推出更多物美价廉的湘鄂特色菜品，在业务拓展上以特许加盟为主，直营连锁为辅发展。食品加工业在保障其他业态发展的同时，开发面向市场的预制包装食品。

2.纠结增强集团管理水平，以信息化和规范化引领公司发展。

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对集团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2013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推行精细化管理，对各职能部门业务流程进行优化，进一步完善公司现有管理制度，加强对制度的落实和监督工作，通过集团管理业务信息化和规范化，带动业务标准化和模块化，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运营费用，实现公司又好又快发展。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及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投资计划及资金需求安排

2013年，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和行业发展状况，并结合自身经营发展的需求，进行合理审慎地投融资，积极推进企业并购以巩固公司多业态发展的好势头，以保证公司发展战略的全面实现。

（四）经营中的风险提示及对策

(1)食品安全的风险

餐饮行业处于与消费者日常生活联系最紧密的领域，因而行业整体对食品安全监督及质量控制有较高的要求。随着公

司连锁门店和菜品种类的增多，对公司食品安全及质量监控方面的要求也越来越细致。如果质量控制的某个环节出现疏忽，影响食品安全，则本公司将要承担相应的责任，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也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高度重视食品卫生安全，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的落实，确保菜品和服务质量。

(2)连锁经营管理风险

本公司采用连锁经营模式，直营店、加盟店数量较多，且主要分布于北京、上海、湖北等地。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建成投产，连锁经营管理幅度更宽。如果各家直营店或加盟店没有按照公司制度严格管理而影响菜品质量或服务质量，则可能对公司的整体品牌形象和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管理力量，制定新的制度，严格外地直营店、加盟店的控制和监督。

九、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6家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11家，包括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味之都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武汉果木超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菁英湘鄂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5家，包括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玖尊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本期减少合并单位3家

本公司将持有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贺春和侯文辉；将持有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贺刚和黎丽；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的61%股权转让给宋宏洲和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后，因持有其19%股权，丧失控制权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为投资者创造投资回报，上市三年来，公司已经累计现金分红157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

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北京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2]10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公司于2012年8月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2-039号公告，链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2-08-04/61369505.PDF）2012年8月31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2,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67,418,154.87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共分配现金 3200 万元。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分红年度	派现金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占比（%）
2012年	3200	10862.91	29.46%
2011年	10000	9312.87	107.38
2010年	0	5802.22	0

说明：

（1）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2）以2011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3）2010年，公司因发展需要，未进行现金分红，也未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 年	32,000,000.00	108,629,122.00	29.46%
2011 年	100,000,000.00	93,128,701.91	107.38%
2010 年	0.00	58,022,178.29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行业领军企业，公司不仅自身做到可持续发展，并且自觉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高度重视食品安全

公司在菜品制作的的每个环节都关注食品安全。作为一家成功的综合性餐饮服务商，公司针对目前社会大众普遍关心的食品安全问题，依托雄厚的技术力量，努力加强自身食品安全体系的建设与提升，坚持“创新、营养、健康、安全”的发展原则，加强源头管控，保证湘鄂情出品的每一道菜品都安全、美味、健康。公司深知，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如果食品安全出了问题，企业发展必将受到极大的冲击。为此，公司将食品安全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从食材源头加强管理，原材料遴选层层严格把关，杜绝食品安全隐患，为消费者把好食品入口第一关。公司独立拥有设备、技术先进的食品检验室，拥有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仪器、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LRH系列生化培养箱、自动凯氏定氮仪等众多先进的专业检测设备，可对蔬菜农药残留、重金属含量，食材微生物，食品添加剂等提供专业、快速的检测。

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建立中央厨房加工系统。在采购、粗加工、精加工、调料配制、加热烹调等各个环节均有专人负责，半成品和成品经过统一调度，在指定时间内分别运输至指定的餐饮项目进行深度组合烹调。其最大的优势就是通过集中大规模采购、集约化生产来实现降低成本，使出品标准和质量稳定。从而摆脱传统厨房加工方式，采取工厂集中生产，全程品质监控，实现标准化、集约化和规模化，保证餐品品质和卫生安全。于此同时，公司还积极带动供应链的上游企业都要重视食品安全。与湘鄂情合作的任何一家供应商，都必须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

二是积极帮助困难群体

在开展困难员工互助互济方面，公司要求工会充分发挥 “职工之家”的作用，帮助困难员工在遇到重大变故时，解决生活难题。湘鄂情设立了“爱心基金”，专门对困难员工进行救助帮扶。为了促进欠发达地区的职业教育发展，湘鄂情投资在贵州威宁、湖南怀化、云南保山等地区的多所职业学校捐建了实训教室，捐赠了大量的教学仪器，并针对这些地区缺少职业教育师资的困境，为学校提供了专业的实训师资。湘鄂情还为这些地区的每个就读职业院校的贫困大学生提供了每年每人600元的扶贫补助，并向这些学校捐赠了大量的服装，以帮助这些贫困生完成学业。在此基础上，经过走访，湘鄂情选择了威宁贫困程度最深、贫困面最大、基础设施、自然环境、经济条件最差的贫困乡镇作为公司的帮扶对象，并积极鼓励公司员工与当地贫困生结对帮扶。2012年在北京7.21大雨灾害中，公司积极组织力量向房山等受灾严重地区捐赠盒饭，为灾区人民奉献了公司爱心。

十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1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1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个人	刘国华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1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1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商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渤海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盛世景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北京神农投资管理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太平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浦银安盛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新华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商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3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商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瑞银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宏源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再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

					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天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富邦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盛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原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诺安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人寿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淀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尚雅投资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

					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隆重投资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5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远策投资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6 月 0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6 月 0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瑞银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6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山西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6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西南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6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航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交流未涉及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	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
2012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	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
2012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瑞银证券	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
2012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邮基金	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
2012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	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
2012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	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
2012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融证券	公司多业态发展战略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媒体质疑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万元）	期末数（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3 年 0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自本期初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汉月尚投	北京龙德华餐	8,000	股权变更已完	676.99		4.5%	否		2012 年 07 月 07 日	2012-037 关于收购龙

资中心、西藏汉尚投资有限公司	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							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 。该公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深圳市麦广帆饮食策划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8,000	股权变更已完成	450		2.99%	否		2012 年 08 月 15 日	2012-041 关于向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 。该公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13,500	股权变更已完成	459.22		3.05%	否		2012 年 08 月 16 日	2012-044 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该公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西藏汉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变更已完成	-552.12		-3.67%	否			
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1,000	股权变更已完成	-117.1		-0.78%	否			

收购资产情况概述

（1）2012年6月，本公司与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汉月尚公司）和西藏汉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汉尚公司）签订《股权收购三方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收购上海汉月尚公司和西藏汉尚公司持有的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龙德华公司）100%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收到工商部门出具的受理变更登记的确认书之日，双方就股权转让进行交割，股权转让在工商部门完成登记且工商部门颁发公司新的营业执照之日为股权转让的登记日。

2012年7月，本公司已支付收购成本8000万元，且北京龙德华公司于2012年7月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北京龙德华公司于2003年3月12日由西藏汉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中餐、销售饮料、酒、冷荤（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销售新鲜蔬菜。在被合并之前，北京龙德华公司的母公司为西藏汉尚公司。

（2）2012年8月，本公司与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齐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转让目标公司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味之都公司）100%全部股权的对价为人民币1.5亿元。

本公司支付1.35亿元收购上海味之都公司90%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收到工商部门出具的受理变更登记的确认书之日，双方就股权转让进行交割，股权转让在工商部门完成登记且工商部门颁发公司新的营业执照之日为股权转让的登记日。

2012年8月至9月，本月已支付收购成本1.1亿元，占全部收购成本的81.48%，剩余收购成本2500万元，已于2013年1月支付完毕，于2012年8月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上海味之都公司于2012年7月9日由上海齐鼎公司和自然人齐大伟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中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3）2012年7月7日，本公司与深圳市麦广帆饮食策划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麦广帆公司）签订关于目标公司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港公司）的《增资协议》，协议约定：深圳麦广帆公司决定对目标公司进行增资，本公司拟对目标公司进行投资，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双方共同认可目标公司价值1亿元（目标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业经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于2012年5月8日出具中联羊城评字【2012】第VIMQD0050号资产评估报告，经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9,572.51万元）。深圳麦广帆按照协议约定向目标公司增资450万元，本公司向目标公司增资8000万元，其中450万元作为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金额计入资本公司属于目标公司所有，增资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为7550万元，其中深圳麦广帆公司持有55%的股权，本公司持有45%的股权，该增资事项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2年8月3日出具深鹏所验字【2012】0173号验资报告。协议还约定，在未来5年内，目标公司管理依旧由深圳麦广帆主要负责，本公司对公司进行客户渠道方面大力扶持并同意目标公司收购其他公司，深圳麦广帆公司承诺目标公司2012年下半年净利润不少于900万元，2013年净利润不少于2000万元，2014年至2016年每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上年度的30%，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自2018年1月1日起，深圳麦广帆公司不再就目标公司净利润承担任何补足或补偿责任。

（4）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贸公司）与西藏汉尚公司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工贸公司以人民币100万元收购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德华速食公司）100%股权，于2012年4月23日正式转让。

工贸公司已于2012年1月支付收购成本100万元，并于2012年4月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龙德华速食公司于2007年12月21日由百万庄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格林万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中西餐；送餐；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5）2012年9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投资公司）与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楚地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投资公司支付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武汉楚地公司持有的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玖尊坊公司）100%股权，双方收到工商部门出具的受理变更登记的确认书之日，双方就股权转让进行交割，股权转让在工商部门完成登记且工商部门颁发公司新的营业执照之日为股权转让的登记日。

上海投资公司已于2012年9月支付收购成本1000万元，并于2012年10月12月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上海玖尊坊于2010年6月7日由自然人杜盼亮和金德龙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餐饮企业管理，集体用餐配送；社会盒饭（冷藏）和桶饭等。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产生的损益（万元）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贺春、候文辉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279.36	-53.31		0%		否		是	是		
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贺刚、黎丽	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269.46	4.94		0%		否		是	是		
宋宏洲、上	南京市玄武区	2012 年 10 月	122	-446.26		-0.02%		否		是	是		

海汉月尚投资中心	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情况概述

（1）2012年6月，本公司与贺春、侯文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贺春和侯文辉。其中，贺春以195.552万元的收购价获得70％的股权，侯文辉以83.808万元的收购价获得30％的股权。

（2）2012年6月，本公司与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贺刚和黎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贺刚和黎丽。其中，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134.73万元的收购价获得50％的股权，贺刚和黎丽分别以94.311万元、40.419万元的收购价获得35％、15％的股权。

（3）2012年10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与宋宏洲和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的61%股权转让给宋宏洲和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其中，宋宏洲以92万元收购价46％的股权，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30万元的收购价获得15％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19%股权。

3、企业合并情况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1）2012年6月，本公司与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汉月尚公司）和西藏汉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汉尚公司）签订《股权收购三方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收购上海汉月尚公司和西藏汉尚公司持有的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龙德华公司）100%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收到工商部门出具的受理变更登记的确认书之日，双方就股权转让进行交割，股权转让在工商部门完成登记且工商部门颁发公司新的营业执照之日为股权转让的登记日。

2012年7月，本公司已支付收购成本8000万元，且北京龙德华公司于2012年6月25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故北京龙德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于2012年7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北京龙德华公司于2003年3月12日由西藏汉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中餐、销售饮料、酒、冷荤（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销售新鲜蔬菜。

（2）2012年8月，本公司与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齐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转让目标公司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味之都公司）100%全部股权的对价为人民币1.5亿元。

本公司支付1.35亿元收购上海味之都公司90%股权，上海味之都公司已于2012年8月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上海味之都公司于2012年8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且原味之都经营网络在购买日后的相关收益均由本公司享有。

上海味之都公司于2012年7月9日由上海齐鼎公司和自然人齐大伟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中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3）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贸公司）与西藏汉尚公司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工贸公司以人民币100万元收购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德华速食公司）100%股权。

工贸公司已于2012年1月支付收购成本100万元，并于2012年5月完成龙德华速食公司的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故龙德华速食公司于2012年5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龙德华速食公司于2007年12月21日由百万庄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格林万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中西餐；送餐；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4）2012年9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投资公司）与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楚地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投资公司支付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武汉楚地公司持有的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玖尊坊公司）100%股权

上海投资公司已于2012年9月支付收购成本1000万元，并于2012年10月12日完成上海玖尊坊公司的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故上海玖尊坊于2012年10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上海玖尊坊于2010年6月7日由自然人杜盼亮和金德龙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餐饮企业管理，集体用餐配送；社会盒饭（冷藏）和桶饭等。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6,133,015.97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在合并中取得北京龙德华公司100%权益，北京龙德华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866,984.03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66,133,015.97元确认为商誉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6,968,069.42**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122,967,743.42元，在合并中取得上海味之都公司90%权益，上海味之都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8,888,526.67元，本公司享有可辨认净资产25,999,674.00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96,968,069.42元确认为商誉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4,449,984.23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在合并中取得龙德华速食公司100%权益，龙德华速食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449,984.23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14,449,984.23元确认为商誉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41,791,055.12**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6,471,711.15万元，在合并中取得上海玖尊坊100%权益，上海玖尊坊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5,319,343.97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41,791,055.12元确认为商誉

2、 被购买方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3,866,984.03	13,866,984.03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28,888,526.67	28,888,526.67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3,449,984.23	-13,449,984.23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35,319,343.97	-35,319,343.97

被购买方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收入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净利润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9,086,696.49	6,769,866.83	4,112,170.05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54,617,559.30	4,592,229.78	8,410,496.64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6,238,857.56	-5,521,233.01	-14,495,616.97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5,238,314.00	-1,171,048.71	-5,078,872.12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项。2011年7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基本情况如下：

1、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1年7月13日；

2、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948万份，约占现总股本的4.74%；

3、行权价格：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7.35元；

4、授予激励对象：董事高管8人，中层核心业务人员161人，总计169人；

5、股票来源：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6、等待期及行权比例：从授予日之日起12个月后起按25%：25%：25%：25%的比例分四次行权。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离职人员原授予股票期权份数为78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公允价值为2,497.40万元。根据激励计划所设定的行权条件，本期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第二期的业绩条件，故本公司未确认第二期股票期权成本。2012年，公司因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摊销费用430.84万元。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0	0%				
合计				--	--	0	--	--	--	--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无					0	0	0	0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共同投资定价原则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无	无					0	0	0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无					0	0	0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公司资产的事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承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承包公司资产的事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2012 年 08 月 14 日	5,000	2012 年 09 月 1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13 日	3,746	2012 年 12 月 18 日	3,746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74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7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74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746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8,74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8,7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8,74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8,74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9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违规对外担保类型	期初数	报告期增加金额	报告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合计	0	0	0	0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及解决措施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其他重大合同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中农资源 10%股份两年不转让	2011 年 04 月 12 日	2013 年 4 月 12 日	在报告期内，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孟凯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08 年 01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凯先生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孟凯	《股份锁定的承诺》	2009 年 11 月 11 日	2012 年 11 月 11 日、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凯先生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克州是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08 年 01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在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大控股股东克州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克州是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的承诺》	2009 年 11 月 11 日	2012 年 11 月 11 日	在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大控股股东克州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在报告期内，孟凯先生、克州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相关承诺方严格遵守所做的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段奇　李超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整改情况说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无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重大合同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广东中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森公司）签订《餐饮合作补充协议》，双方共同注册成立湖北中森湘鄂情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武汉凯哥豆捞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凯哥），武汉凯哥总投资为100万元，其中湖北湘鄂情占股51%，广东中森占股49%，湖北湘鄂情无息向武汉凯哥提供企业经营初期所需资金，广东中森公司提供经营管理人员，武汉凯哥盈利并清偿融资和借款三个月内，股权比例变更为湖北湘鄂情占股49%，广东中森公司占股51%；武汉凯哥实现盈利，双方按相关规定计提盈余公积后按持股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开业至2012年12月31日期间，

若武汉凯哥产生亏损，经营管理费用由广东中森公司承担，2013年起经营费用由武汉凯哥自行承担。截止2012年12月31日，武汉凯哥仍为亏损公司，部分商铺房租和人员工资等经营管理费用按照协议约定暂挂广东中森公司往来款。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深圳市麦广帆饮食策划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麦广帆公司）签订《餐饮合作协议》，为将深圳麦广帆公司的餐饮品牌“果木超牛”引入武汉，双方就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楚河汉街的餐饮项目进行联合经营，双方约定2012年为“果木超牛”餐饮项目试运营期，试运营期内，湖北湘鄂情向深圳麦广帆公司按5万/月支付管理顾问费用，若项目公司实现盈利，湖北湘鄂情需按该项目净利润20%另行支付额外管理顾问费用。若该项目未产生盈利，2012年1-12月期间，项目经营管理费用由深圳麦广帆公司。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盈利，部分人员工资等经营管理费用按照协议约定暂挂深圳麦广帆公司往来款。

3. 2011 年1 月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湘鄂情与武汉市拉斯维加娱乐有限公司（甲方）、自然人徐莉（乙方）签订的《资产转让及项目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一）》，湖北湘鄂情购买甲方、乙方拥有的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台北路72 号A、B 两块土地50%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面积共6,648.51平方米，价款12,900万元，湖北湘鄂情将与甲方、乙方共同成立项目公司用于餐饮连锁拓展，湖北湘鄂情2011年1月已支付合作项目款6000万元。本公司与甲方、乙方就A、B两块土地等的保证及后续项目签订了《资产转让及项目合作协议书补充协议（二）》，协议中还约定，湖北湘鄂情以5100万元购买A、B两块土地20%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全部附属资产，即湖北湘鄂情拥有该项目共计70%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全部附属资产。

   2011年4月18日，湖北湘鄂情与甲方、乙方、北京和泓置地有限公司（丙方）签订协议书，将其权益作价6100万元转让给丙方（其中6000万元为资产转让款，100万元为实际发生的费用及预计利息损失），对于湖北湘鄂情应履行的义务及享有的权利，均由丙方履行及承担，湖北湘鄂情有权在该项目合作开发完成后优先以低于市场的价格购买商业楼盘开店。协议书中约定的湖北湘鄂情可优先购买房产的楼层位置、面积和对应价格等具体事项尚未确定。2011年11月24日，湖北湘鄂情和丙方签订《协议书》，丙方与湖北湘鄂情明确了转让款6100万元的支付日期。2012年丙方已支付2000万元资产转让款。

   甲方、乙方、丙方、武汉钱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丁方）与湖北湘鄂情签订《五方协议书》，丙方将其享有的70%土地使用权后续有关权利及义务转让给丁方和湖北湘鄂情，其中31%转让给湖北湘鄂情，39%转让给丁方，甲方及乙方均予以同意，丙方不再享有与此相关的权利及义务。丙方与湖北湘鄂情就上述事项签订《解除协议书》，协议约定，双方一致同意解除于2011年11月24日签订的《协议书》，湖北湘鄂情需退还丙方支付的2000万元转让款。2012年10月，湖北湘鄂情已退还给丙方2000万元转让款。

1. 2011年11月10日，本公司与中胶橡胶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胶橡胶”），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协议规定本公司拟收购中胶橡胶所持有北京车行天下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全部股权（60%股权），本公司于意向协议书签订生效后次日向中胶橡胶给付股权转让订金1000万元，双方在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后3个工作日内该订金无息返还或抵作股权转让款，若目标公司存在未披露的负债以及法律瑕疵，中胶橡胶承诺在2011年12月25日前退还该订金及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规定贷款利率计算）。此后，本公司就上述意向协议签订补充协议，该次股权转让订金变更为5850万元，并按协议约定支付了订金，因中胶橡胶未按意向协议规定的时间进度完成工作，故本公司考虑资金安全问题，于2012年2月22日签订《解除协议书》，终止原股权转让意向协议，要求中胶橡胶将本公司支付的订金予以返还，并予以利息补偿，转让订金利息以及相应的费用为130万元。2012年8月，本公司与中胶橡胶签订《关于股权转让事宜的一揽子解决协议》，由于本公司

在股权交易期间，为目标公司未来经营筹划已进行了前期投入，因股权转让事宜不能履行，致使本公司遭受重大经济损失，中胶橡胶确认并同意支付因此而产生的各项损失，双方最终确认赔偿总额为税后1000万元，该1000万元为双方就一揽子解决目标公司股权转让及解除事宜中最终所有赔偿。截止本报告日，本期已全部收回股权转让订金5850万元及违约金1000万元。

1. 本公司与上海明鹏实业有限公司（甲方）、上海彼洋咖啡食品有限公司（乙方）、上海紫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丁方）、王政（戊方）签订《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意向书》，五方初步商定上海比昂健康生活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100%股权价值3000万元（甲方持股87.25%，乙方持股12.75%），五方就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事项达成意向协议：本公司向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增资1400万元，丁方向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增资600万元，增资完成后，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股权价值暂定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丁方收购甲方持有的15%股权，初步商定转让价格750万元，戊方收购甲方持有的7.35%股权，初步商定转让价格367.50万元，戊方收购乙方持有的7.65%股权，初步商定转让价格为382.5万元。完成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28%股权，2011年，本公司已支付增资意向金400万元，因对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及评估事宜尚在协商进行中，截止本报告日，增资转让事项尚未完成，本公司将该增资意向款暂挂预付账款。
2. 本公司于2011年6月16日签订《出资设立良子健身北京亚运村店—非凡足迹商务会馆之出资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出资342.9万元、朱国凡出资320.04万元、孟勇出资114.3万元、李艳出资114.3万元、马全红342.9万元、马林365.76万元，投资总额共计1600.2万元设立北京亚运村非凡足迹商务会馆，鉴于朱国凡另外许可公司使用“良子”、“非凡足迹”商标品牌的专用权，并投入保健技术人员和实际对公司进行经营管理，在利润分配时，朱国凡先分得公司可分配利润的30%，剩余利润70%按各出资人出资比例分配，本公司分得15%，2011年10月，本公司已支付342.9万元出资款，截止本报告日，该公司尚未成立，店面正在装修中。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1、告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万元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变化原因
1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2.1.17	200	全资子公司	100%	技术推广服务	新设
2	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2012.4.1	1,000	全资子公司	100%	餐饮投资、餐饮管理、餐饮投资咨询、会议服务	新设
3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2.5.11	500	全资子公司	100%	物业管理；工程勘察设计等	新设
4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012.6.14	100（港币）	全资子公司	100%	餐饮、食品、海产品投资与贸易	新设
5	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2.7.3	300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70%	餐饮管理咨询，物业管理等	新设

6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2012.7.30	1,000	全资子公司	1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餐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等	新设
7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2012.8.9	1,000	全资子公司	100%	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厨房设备等	新设
8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2.8.9	1,000	全资子公司	100%	餐饮管理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会议服务	新设
9	北京菁英湘鄂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	2012.9.29	100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51%	中餐（含冷荤凉菜）；零售饮料、酒	新设
10	上海味之都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2.10.15	500	控股子公司	90%	餐饮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物业管理等	新设
11	武汉果木超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2.10.24	100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	酒店管理服务，对餐饮业投资	新设
12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2.3.12	1,000	全资子公司	100%	中餐、销售饮料、酒、冷荤（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等	收购
13	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2.3.23	50	全资子公司	100%	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家庭劳务服务	收购
14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2012.4.20	100	全资子公司	100%	生产加工中西餐；送餐；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收购
15	上海玖尊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0.6.7	1000	全资子公司	100%	餐饮企业管理，集体用餐配送；社会盒饭（冷藏）和桶饭等	收购
16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2012.6.13	3,000	全资子公司	90%	中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收购

2、报告期内减少合并子公司3家

2012年6月，本公司与贺春、候文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贺春和侯文辉。其中，贺春以195.552万元的收购价获得70%的股权，候文辉以83.808万元的收购价获得30%的股权。

2012年6月，本公司与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贺刚和黎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贺刚和黎丽。其中，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134.73万元的收购价获得50%的股权，贺刚和黎丽分别以94.311万元、40.419万元的收购价获得35%、15%的股权。

2012年10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与宋宏洲和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的61%股权转让给宋宏洲和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其中，宋宏洲以92万元收购价46%的股权，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30万元的收购价获得15%的股权。转让完成后江苏湘鄂情餐

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19%股权。

3、报告期内子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2012年11月9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名称变更为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其中许可经营项目由销售蔬菜、水果、鲜肉变更为食品加工：肉类、水产品、蔬菜、面点；一般经营项目由酒店用品、针纺织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厨房设备增加销售新鲜蔬菜、新鲜水果。

十五、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公司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345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48,000万元的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48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经深交所深证上[2012]121 号文同意，本期债券将于 2012 年 5 月 15 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交易，证券代码为“112072”，证券简称为“12 湘鄂债”。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440,000	55.22%	0	0	110,440,000	-128,684,000	-18,244,000	92,196,000	23.05%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10,440,000	55.22%	0	0	110,440,000	-128,684,000	-18,244,000	92,196,000	23.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5,110,000	22.56%	0	0	45,110,000	-90,220,000	-45,11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330,000	32.67%	0	0	65,330,000	-79,130,000	-13,800,000	92,196,000	23.05%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5、高管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9,560,000	44.78%	0	0	89,560,000	128,684,000	218,244,000	307,804,000	76.95%
1、人民币普通股	89,560,000	44.78%	0	0	89,560,000	128,684,000	218,244,000	307,804,000	76.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200,000,000	100%	0	0	200,000,000	0	200,000,000	400,0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2012年5月2日，经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20,000万股。转增股本后发行人总股本变更为40,00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6月28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并换发了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司营业执照。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公司于2012年5月11日办理完毕股东股份转增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	0.54	0.27
稀释每股收益	0.54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32	3.1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12 湘鄂债	2012 年 04 月 05 日	6.78%	480,000,000	2012 年 05 月 15 日	480,000,000	2017 年 04 月 05 日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2011年11月28日，公司第二届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2011年11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1-060），并于2011年12月15日经公司2011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监会2012 年3月14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2]345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8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于2012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总额为4.8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名称：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证券简称：12湘鄂债；证券代码：112072；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2年5月实施了2011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20,000万股。公司于2012年6月28日完成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至40,000万元，公司的总股份数由20,000万股增至40,000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21,2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6,934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孟凯	境内自然人	27.7%	110,780,000		83,085,000	27,695,000	质押	56,000,000
							冻结	0
克洲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6%	90,220,000		0	902,200,000	质押	83,820,000
							冻结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	13,187,056		0	13,187,056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梦想十号证券投资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5,730,888		0	5,730,888		
阎肃	境内自然人	1.4%	5,608,000		4,206,000	1,402,000		
谢印生	境内自然人	1%	4,000,000		0	4,000,000		
庞顺来	境内自然人	0.73%	2,930,900		0	2,930,90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泽熙瑞金 1 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2,076,479		0	2,076,479		
李童欣	境内自然人	0.5%	2,000,000		0	2,000,000		
罗生阳	境内自然人	0.49%	1,973,359		0	1,973,3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孟凯先生，孟凯先生通过持有克洲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22.56%股份。公司未知其余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注 4）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220,000
孟凯	27,6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95,00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87,056	人民币普通股	13,187,056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梦想十号证券投资信托	5,730,888	人民币普通股	5,730,888
谢印生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庞顺来	2,93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0,90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泽熙瑞金 1 号	2,076,479	人民币普通股	2,076,479
李童欣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罗生阳	1,973,359	人民币普通股	1,573,359
吴厉冰	1,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孟凯先生，孟凯先生通过持有克洲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22.56%股份。公司未知其余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孟凯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孟凯先生曾任深圳南海粮食有限公司工程主管、深圳市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孟凯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中国烹饪协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常务理事、北京湖北商会常务副会长、湖北省政协委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报告期控股股东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孟凯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孟凯先生曾任深圳南海粮食有限公司工程主管、深圳市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孟凯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中国烹饪协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常务理事、北京湖北商会常务副会长、湖北省政协委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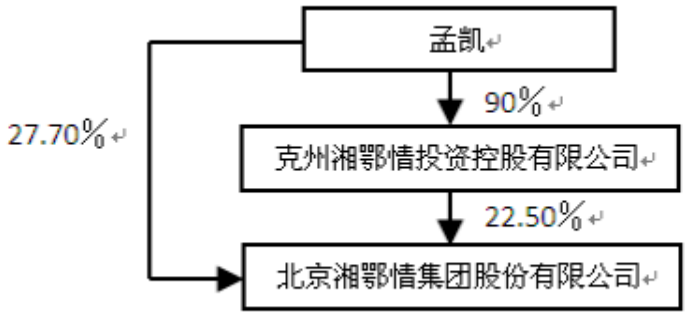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其他情况说明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孟凯	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44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55,390,000	55,390,000	0	110,780,000
阎肃	副董事长、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2,804,000	2,804,000	0	5,608,000
万钧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申伟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周智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1 年 05 月 07 日	2013 年 10 月 23 日	500,000	500,000	0	1,000,000
韩伯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祝卫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陈静茹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9	2011 年 05 月 07 日	2013 年 10 月 23 日	0	0	0	0
詹毓倩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7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刘正新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2 年 05 月 25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刘小麟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140,000	140,000	0	280,000
张义明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0 年 10 月 20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李强	董秘、副总裁	现任	男	39	2012 年 03 月 23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夏桐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朱珍明	副总裁	现任	男	48	2010 年 10	2013 年 10	100,000	100,000	0	200,000

					月 27 日	月 27 日				
孟辉	审计总监	现任	男	35	2012 年 05 月 29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200,000	100,000		300,000
陈景俊	出品研发中心总监	离任	男	48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3 年 10 月 27 日	350,000	350,000	0	700,000
兰国光	原审计总监	离任	男	44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012 年 05 月 29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59,484,000	59,384,000	0	118,868,00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董事会成员

孟凯先生，公司董事长、总裁（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孟凯先生曾任深圳南海粮食有限公司工程主管、深圳市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孟凯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中国烹饪协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常务理事、北京湖北商会常务副会长、湖北省政协委员。

阎肃先生，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阎肃先生曾任深圳南海酒店经理、武汉国宾大酒店执行总经理、深圳长江大酒楼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国贸旋转餐厅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阎肃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此外，阎肃先生还为北京市海淀区政协委员、中国烹饪协会理事、中央国家机关青年联合会委员、中国餐职业经理专业委员、北京市海淀区餐饮专业委员会委员。

万钧先生，公司董事、副总裁（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万钧先生曾任深圳富临酒店经理、深圳宝得利海鲜酒家副总经理、广东惠州南亚酒店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嘉禾酒店总经理、山东新世纪酒店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嘉裕集团副总经理、深圳贸业集团副总经理，深圳湘鄂情副总经理。

周智先生，公司董事（任期自2011年5月7日至2013年10月27日），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深圳市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深圳市湘鄂情中港城店任职，现任克州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詹毓倩女士，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任期自2012年8月31日起至2013年10月27日），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詹毓倩女士曾任职东风汽车公司下属企业、中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科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职位。2004年10月至2008年1月，任上海创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金萌（集团）发展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09年7月至2011年8月任金钱豹集团首席财务官。

申伟先生，董事（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申伟先生曾任北京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大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中兆律师事务所人合伙人，申伟先生现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韩伯棠先生，独立董事（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4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韩伯棠先生现任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教授，此外，韩伯棠还为教育部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高

校管理研究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祝卫先生，独立董事（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祝卫先生现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劳动与社会保障部年金基金评审专家，中小企业创新基金评审专家。祝卫先生主持编写了《企业财务税收监督》等书籍十多本，并发表了各类经济管理、人事管理论文四十多篇。祝卫先生曾任广西红日独立董事，现任武汉健民独立董事、华东医药独立董事、武汉日新独立董事和如意集团独立董事。

陈静茹女士，独立董事（任期自2011年5月7日至2013年10月27日），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证券律师。曾任中央财政金融学院保险系综合教研室副主任、北京保险学会理事、中国海商法学会理事、中央财经大学法律系副主任，中国证监会第三届创业板发审委委员等职。现任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全球合伙人。

（二）监事会成员

刘正新先生，监事（任期自2012年5月5日至2013年10月27日），1962年4月生，湖北鄂州人，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湖北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商业经济管理专业，经济师。刘正新先生于2006年加入公司，先后任公司三里河店董事、西单店董事、定慧寺店董事，刘正新先生现任公司党总支书记。

刘小麟先生，监事（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刘小麟先生曾在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任职、在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志新桥店、北四环店、国宾店法定代表人。

张义明先生，监事（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张义明先生曾在南海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凯龙万邦厨具厂任职，现任本公司行政后勤部总管。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朱珍明先生，副总裁（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朱珍明先生曾任中国冶金进出口公司湖北分公司财务科主管会计、湖北省冶金建筑设计院财务科科长、冶金部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总院财务处科长及主管会计、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中冶南方重工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夏桐先生，副总裁（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夏桐先生曾任海军广州舰艇学院北园宾馆餐饮部经理、深圳阳光酒店野味海鲜酒家副总经理、深圳爱都酒店总经理、香港华祥集团华祥餐饮娱乐公司总经理、山东新世纪酒店副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顶上大酒店总经理、广州新荔枝湾顺记管理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朝阳门店、大成路店、呼和浩特店、南京店法定代表人。

李强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裁（任期自2012年3月22日起至2013年10月27日），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李强先生曾任职湖北省鄂州市委组织部、湖北武昌鱼集团证券部相关职位。2007年至2011年上海恒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孟辉先生，审计总监（任期自2012年5月29日起三年），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孟辉先生于2001年开始在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任职，现为本公司西南四环店法定代表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孟凯	克州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周智	克州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韩伯棠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	教授			是
祝卫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			是
陈静茹	北京市恒德律师事务所	全球合伙人			是
申伟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是
夏桐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05 月 20 日		否
李强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9 月 03 日		否
刘小麟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4 月 20 日		否
朱珍明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副监事长	2011 年 05 月 20 日		否
陈静茹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1 月 23 日	2015 年 11 月 23 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管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年度各项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公司《绩效考核办法》，其中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每人10万元/年（含税）。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月发放基本工资，年末发放绩效工资。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获得报酬
孟凯	董事长、总裁	男	44	现任	104.55	0	104.55

阎肃	副董事长、副总裁	男	47	现任	81.58	0	81.58
万钧	董事、副总裁	男	44	现任	38.59	0	38.59
詹毓倩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女	47	现任	28.69	0	28.69
周智	董事	男	43	现任	3.6	9.6	13.2
申伟	董事	男	51	现任	3.6	0	3.6
韩伯棠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10	0	10
祝卫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0	0	10
陈静茹	独立董事	女	49	现任	10	0	10
刘正新	监事	男	51	现任	18.9	0	18.9
刘小麟	监事	男	49	现任	20.81	0	20.81
张义明	监事	男	35	现任	2.82	0	2.82
李强	董秘、副总裁	男	39	现任	23.14	0	23.14
夏桐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36.9	0	36.9
朱珍明	副总裁	男	48	现任	29.7	0	29.7
陈景俊	原出品研发中心总监	男	48	离任	31.91	0	31.91
孟辉	审计总监	男	35	现任	23.66	0	23.66
兰国光	原审计总监	男	44	离任	6.71	0	6.71
合计	--	--	--	--	485.17	9.6	494.7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和解聘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珍明	财务总监	离职	2012 年 05 月 04 日	公司内部职务调动
孟辉	监事	离职	2012 年 05 月 25 日	公司内部职务调动
陈景俊	出品研发中心总监	离职	2013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内部职务调动
兰国光	审计总监	解聘	2012 年 05 月 29 日	个人工作变动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人数为6034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年龄结构等情况如下：

（一）员工专业结构

职业专业构成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2579	42.74
销售人员	463	7.67
技术人员	2180	36.13
财务人员	389	6.45
行政人员	423	7.01
合计	603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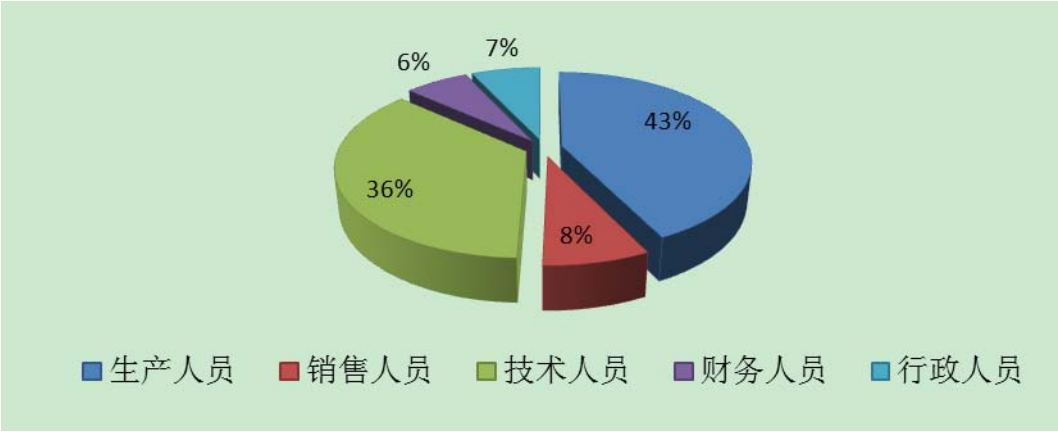

（二）员工教育程度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研究生	12	0.20
本科	129	2.14
专科	1054	17.47
中专及以下	4839	80.19
合计	6034	100

（三）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	4503	74.63
31—40岁	827	13.70
41—50岁	587	9.73
51岁以上	117	1.94
合计	603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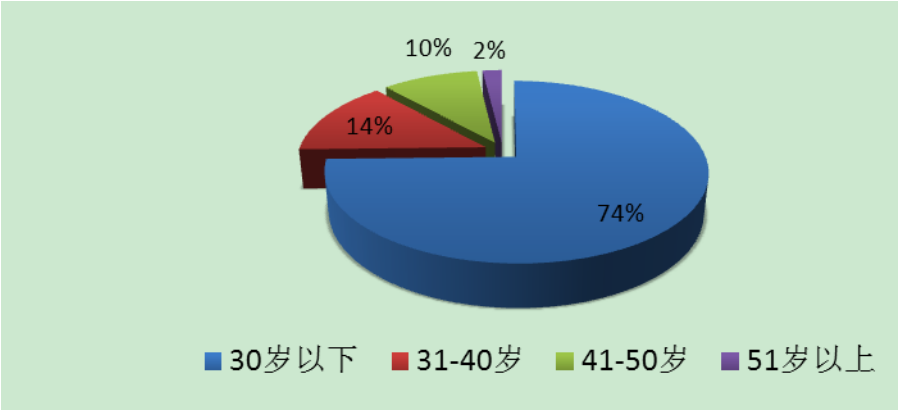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其他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公司已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相应的社会保障制度，按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基本社会保险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目前无离退休人员。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要求，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已经建立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及披露情况

序号	制度名称	批准机构	制定时间
1	《公司章程》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8.31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7.11.20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7.11.20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7.11.520
5	总经理工作细则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7.11.5
6	独立董事制度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7.11.20
7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7.11.5
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7.11.20
9	投资管理制度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7.11.20
10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7.12.6
11	《财务管理制度》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7.12.6
12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0.3.8
13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2010年度股东大会	2011.4.15

2、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3、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

资人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4、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依法行使职权，公司各位董事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权利、义务和责任，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选举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组成人数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诚信、勤勉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6、独立董事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董事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规定，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7、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并确保公平对待公司所有股东。报告期内，公司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公司运作规范、有效，最大限度的保护股东和上市公司的利益。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无差异。公司未收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无需限期整改。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1.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北京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开展北京辖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2〕60 号）要求开展了规范运作自查自纠专项公司治理活动。在监事会牵头带动下，按照“自我约束、相互制衡、完善提高”的原则，对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形成了《自查自纠工作报告》，并经监事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及时报送北京证监局。通过此次专项活动，公司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规范化运作。　　2.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0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详情请参见 2010 年 3 月 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为适应新的监管形势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修订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 2011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上述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没有发生监管部门查处和需要整改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05 月 02 日	1.《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8 名，其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03,771,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 51.89%。本次会议按照会议议程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7.《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	2012 年 05 月 03 日	2012-022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该公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05 月 25 日	1.《关于孟辉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关于聘任刘正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3 名，其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1,000,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 50.25%。本次会议按照会议议程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孟	2012 年 05 月 26 日	2012-032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该公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

			辉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关于聘任刘正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08 月 31 日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0%股权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关于聘请詹毓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6 名，其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1,883,,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 50.47%。本次会议按照会议议程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0%股权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关于聘请詹毓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12 年 09 月 03 日	2012-048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该公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3.《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6.《关于提请股东大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7 名，其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1,883,,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 52.0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9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 15,731,44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3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	2013 年 01 月 04 日	2012-059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该公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 。

		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7.《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3.《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7.《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韩伯棠	13	4	9	0	1	否
陈静茹	13	4	9	0	0	否
祝卫	13	4	9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尽职履责：及时参加相关会议，同其他董事会成员坦诚深入直接地沟通意见建议；对公司日常经营、内部控制、规范化运作进行及时监督；对募集资金使用、权益分配、高管任命、重大收购等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公正的意见，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内控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

（一）审计委员会

1.日常工作

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运作，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内控审计部提交的内审工作报告，定期与董事会沟通汇报工作情况。2012年，审计委员会未发现重大问题。

2.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涉及以下事项：

（1）就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年审计工作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就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同意以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2011年度审计，并与负责审计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审计部门人员、财务部门人员沟通，形成了公司2011年度审计计划文件。

（2）对公司2011年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并就续聘公司外部审计机构提出意见

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1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负责年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关于2012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负责机构，并将议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对公司内控及审计工作进行指导

2012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职，审议公司内控小组和审计部提交的工作报告，对相关工作进行了指导。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高管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了《201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薪酬方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区间进行了充分讨论，制定了年度薪酬方案。

（三）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

2012年3月20日，公司第二届提名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詹毓倩女士为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李强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李强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提名詹毓倩女士为担任副总经理，提名李强先生担任副总经理，提名李强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

2012年5月4日，公司第二届提名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詹毓倩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提名詹毓倩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2012年5月24日，公司第二届提名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孟辉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提名孟辉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2012年8月1日，公司第二届提名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孟凯先生为集团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阎肃先生为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詹毓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夏桐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李强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万钧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詹毓倩女士为集团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朱珍明先生为集团公司副总裁的议案》，提名毓倩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提名孟凯先生担任集团公司董事长、总裁，提名阎肃先生担任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提名夏桐先生担任集团公司副总裁，提名李强先生担任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提名万钧先生担任集团公司副总裁，提名詹毓倩女士担任集团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裁，提名朱珍明先生担任集团公司副总裁。

（四）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

2012年7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2年8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90%股权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向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五）内部控制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内部控制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要负责对公司可预见的风险予以管理，进行相关制度安排，并对制度的执行进行监督和核查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委员会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可预见的风险予以管理，进行相关制度安排，并对制度的执行进行监督和核查工作。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本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已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分开，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本公司是独立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法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公司具有独立对外签订合同、独立作出生产经营决策、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公司在业务开展方面不存在对主要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依赖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资产独立 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由本公司继承，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了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与各股东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法律手续齐备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产权证明及相关手续，公司资产完整，不存在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产的情况。 3、机构独立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依法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财务部等职能部门拥有完全独立的管理、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各组织机构和职能部门构成有机整体，具有独立面对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4、人员独立 目前，公司已建立健全了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审计负责人）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任何职务的情况。本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和工薪报酬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5、财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的能力。公司重要经营活动和重大资产处置行为的财务会计处理，均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及相关合同文本为依据，未出现股东单位干预本公司财务部门业务开展的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本公司依照国家税收政策法规要求，进行纳税申报、缴纳税款，未出现偷税漏税的现象；公司未给任何企业提供担保，未将以本公司名义所借的银行借款转借于股东单位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状况，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和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进行考评，根据考评结果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初步方案并依规提请审议。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已建立健全了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在报告期内得到了有效实施。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也符合公司实际和发展需要；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在有效性、合规性、完整性不存在重大缺陷。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报告的编制方案、编制过程、个别财务报表编制、关联交易、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编写财务报告、财务报表说明书及部门岗位职责、权限做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3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就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做了明确规定，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报告期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3]第 201398 号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　1-4

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　5-6

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4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398 号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2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2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

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O一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81,680,286.19	287,806,846.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55,286,034.45	33,672,842.09
预付款项	（三）	255,903,883.68	326,653,718.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176,149,101.33	144,928,648.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66,335,243.49	68,465,686.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5,354,549.14	861,527,742.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362,968,532.08	201,119,882.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345,992,053.51	285,692,868.28
在建工程	（八）	95,198,023.03	56,378,084.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九）	6,736,489.06	5,724,933.59
开发支出			
商誉	（十）	258,464,143.75	39,420,320.37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286,355,647.71	276,134,15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2,231,888.27	2,599,22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7,946,777.41	867,069,470.32
资产总计		2,193,301,326.55	1,728,597,213.12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87,739,553.72	10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五）	101,231,952.05	103,099,155.75
预收款项	（十六）	161,026,048.59	137,108,188.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1,914,623.64	5,800,702.67
应交税费	（十八）	18,734,839.79	25,077,300.01
应付利息	（十九）	24,073,643.84	380,859.1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	76,901,945.86	37,173,356.7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一）	5,146,713.55	7,339,040.08
流动负债合计		476,769,321.04	419,978,602.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二）	-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二十三）	474,683,178.08	-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4,683,178.08	80,000,000.00
负债合计		951,452,499.12	499,978,602.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四）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五）	661,335,928.24	834,429,116.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六）	34,655,116.25	34,573,148.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141,657,421.91	159,809,516.5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9,287.83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7,469,178.57	1,228,811,781.58
少数股东权益		4,379,648.86	-193,17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1,848,827.43	1,228,618,610.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93,301,326.55	1,728,597,213.12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084,486.69	197,838,696.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40,873.19	7,126,966.13
预付款项	68,006,768.67	264,863,313.52
应收利息		87,50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4,619,548.22	382,040,321.15
存货	12,902,915.81	13,750,952.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65,254,592.58	953,120,250.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2,847,080.75	631,439,604.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784,367.40	34,950,050.36
在建工程	77,301,165.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58,234.56	4,659,296.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072,712.63	45,736,73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6,865.21	932,31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4,720,426.38	717,718,001.12
资产总计	1,919,975,018.96	1,670,838,251.84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49,320.74	16,361,677.67
预收款项		59,225,102.00	53,323,896.00
应付职工薪酬		343,637.64	2,231,921.97
应交税费		2,490,939.09	4,835,738.02
应付利息		24,073,643.84	380,859.1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1,824,203.74	169,092,287.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706,732.58	5,560,098.74
流动负债合计		262,513,579.63	335,786,478.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474,683,178.08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4,683,178.08	80,000,000.00
负债合计		737,196,757.71	415,786,478.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97,738,292.04	870,831,480.2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655,116.25	34,573,148.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384,852.96	149,647,144.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2,778,261.25	1,255,051,773.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9,975,018.96	1,670,838,251.84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270,687,170.82	306,169,167.70
减：营业成本	（四）	69,404,130.58	91,672,803.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158,481.65	16,839,304.25
销售费用		102,069,651.25	102,903,978.44
管理费用		66,805,648.20	89,249,475.55
财务费用		36,007,264.23	5,641,742.69
资产减值损失		2,012,044.08	-313,479.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9,573,211.95	89,627,28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55,205.54	2,127,282.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1,196,837.22	89,802,625.42
加：营业外收入		13,866,348.90	2,924,520.49
减：营业外支出		2,117,967.70	389,968.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11.70	152,726.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1,543.98	92,337,177.58
减：所得税费用		-268,132.36	2,529,255.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9,676.34	89,807,921.9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9,676.34	89,807,921.98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63,972,428.82	1,234,740,587.69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八）	1,363,972,428.82	1,234,740,587.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7,757,259.68	1,102,442,203.93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八）	401,752,874.43	380,415,436.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九）	75,699,067.85	68,897,902.10
销售费用	（三十）	602,180,905.60	489,243,458.73
管理费用	（三十一）	135,352,639.87	150,045,595.31
财务费用	（三十二）	49,091,597.86	13,529,678.69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四）	3,680,174.07	310,132.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三）	11,815,485.87	2,127,28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55,205.54	2,127,282.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8,030,655.01	134,425,666.72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五）	22,546,124.86	5,122,850.7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六）	9,561,319.71	1,867,125.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81.70	191,331.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015,460.16	137,681,391.51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39,650,249.88	43,826,854.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365,210.28	93,854,537.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929,873.02	93,128,701.91
少数股东损益		-564,662.74	725,835.1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三十八）	0.20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三十八）	0.20	0.2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九）	-179,287.83	
八、综合收益总额		81,185,922.45	93,854,53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750,585.19	93,128,701.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662.74	725,835.13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449,205.39	311,904,706.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78,453.80	71,255,21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27,659.19	383,159,92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774,043.43	154,528,836.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355,952.20	72,935,60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79,176.79	19,292,09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051,737.58	74,376,46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360,910.00	321,133,00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33,250.81	62,026,91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181,122.3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6,746.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94,6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32,028.90	264,7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617,751.24	264,786,746.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705,310.78	254,843,032.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047,400.00	360,970,43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1,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800,386.38	11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553,097.16	728,313,46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935,345.92	-463,526,719.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7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6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760,000.00	16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045,613.53	4,744,156.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045,613.53	4,744,15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14,386.47	159,255,84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754,210.26	-242,243,959.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838,696.95	440,082,656.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084,486.69	197,838,696.95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1,143,715.54	1,275,464,109.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2,169.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78,728.92	8,259,00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3,722,444.46	1,284,215,28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1,208,154.07	498,855,024.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106,209.07	227,807,084.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356,225.08	105,839,88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760,686.18	163,791,04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4,431,274.40	996,293,03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91,170.06	287,922,25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5,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522.00	898,356.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548,522.00	898,356.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070,959.36	439,352,92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890,000.00	361,320,433.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1,000,563.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80,51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542,039.92	800,673,35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993,517.92	-799,775,000.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	1,0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	1,0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7,739,553.72	18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3,76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7,07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276,627.06	185,0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521,471.63	5,231,378.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8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521,552.03	5,231,378.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755,075.03	179,808,62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287.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6,560.67	-332,044,12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806,846.86	619,850,97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680,286.19	287,806,846.86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870,831,480.24	-	-	34,573,148.62	-	149,647,144.25	1,255,051,77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870,831,480.24	-	-	34,573,148.62	-	149,647,144.25	1,255,051,773.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173,093,188.20	-	-	81,967.63	-	-99,262,291.29	-72,273,511.86
（一）净利润							819,676.34	819,676.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819,676.34	819,676.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308,368.22	-	-	-	-	-	4,308,368.2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08,368.22						4,308,368.22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81,967.63	-	-100,081,967.63	-1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1,967.63		-81,967.6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22,598,443.58						22,598,443.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97,738,292.04	-	-	34,655,116.25	-	50,384,852.96	1,182,778,261.25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865,258,179.53	-	-	25,592,356.42	-	68,820,014.47	1,159,670,55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865,258,179.53	-	-	25,592,356.42	-	68,820,014.47	1,159,670,55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573,300.71	-	-	8,980,792.20	-	80,827,129.78	95,381,222.69
（一）净利润							89,807,921.98	89,807,921.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89,807,921.98	89,807,921.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5,573,300.71	-	-	-	-	-	5,573,300.7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73,300.71						5,573,300.71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8,980,792.20	-	-8,980,792.20	-
1. 提取盈余公积					8,980,792.20		-8,980,792.2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870,831,480.24	-	-	34,573,148.62	-	149,647,144.25	1,255,051,773.11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834,429,116.44	-	-	34,573,148.62	-	159,809,516.52	-	-193,171.01	1,228,618,610.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834,429,116.44	-	-	34,573,148.62	-	159,809,516.52	-	-193,171.01	1,228,618,610.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173,093,188.20	-	-	81,967.63	-	-18,152,094.61	-179,287.83	4,572,819.87	13,230,216.86
（一）净利润							81,929,873.02		-564,682.74	81,365,210.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179,287.83		-179,287.8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81,929,873.02	-179,287.83	-564,682.74	81,185,922.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308,368.22	-	-	-	-	-	-	5,137,492.61	9,445,860.8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137,492.61	5,137,492.61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08,368.22								4,308,368.22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81,967.63	-	-100,081,967.63	-	-	-10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1,967.63		-81,967.6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其他		22,598,443.58								22,598,443.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61,335,928.24	-	-	34,655,116.25	-	141,657,421.91	-179,287.83	4,379,646.86	1,241,848,827.43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865,258,179.53	-	-	25,592,356.42	-	75,661,606.81		3,236,630.06	1,169,748,77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	865,258,179.53	-	-	25,592,356.42	-	75,661,606.81	-	3,236,630.06	1,169,748,77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0,829,063.09	-	-	8,980,792.20	-	84,147,909.71	-	-3,429,801.07	58,869,837.75
（一）净利润							93,128,701.91		725,835.13	93,854,537.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93,128,701.91	-	725,835.13	93,854,537.0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829,063.09	-	-	-	-	-	-	-4,155,636.20	-34,984,699.2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6,402,363.80							-4,155,636.20	-40,558,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73,300.71								5,573,300.71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8,980,792.20	-	-8,980,792.20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8,980,792.20		-8,980,792.2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834,429,116.44	-	-	34,573,148.62	-	159,809,516.52	-	-193,171.01	1,228,618,610.57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9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9]1093 号文批准，由孟凯、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华伦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孟庆偿等 45 个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0871563。2009 年 1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以 2012 年 5 月 11 日股本 20,00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0,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20,000.00 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40,000.00 万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0,000.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0.00 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孟凯

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寺甲 2 号一层、二层

公司总部办公地：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24 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孟凯。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

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

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在途结算款、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组合 2	关联方往来款
组合 3	除在途结算款、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账龄分析法

注：在途结算款主要为客户以银行卡或银行支票已付账，但款项尚未划转至本公司银行账户的消费款，不计提坏账准备；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根据其性质，不能收回的可能性很小，故不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

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	5	3.80
运输工具	5	5	19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5	5	19
厨房设备	5	5	19
家私家具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

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

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70 年	按土地使用权证使用年限确认
软件	5 年	按受益期确认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

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改造支出，均自装修改造完成之日起，按 5 年进行直线法摊销。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

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或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经营租赁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六)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本公司的母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餐饮及其它服务收入	5%、3%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80%	1.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取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自 2009 年 11 月开始，销售农副产品按照 13%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依据《拉萨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的若干意见》，实行“从轻从简”的税收政策，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管理	15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机械设备租赁。	1500		100	100	是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1050	制售中餐（含冷荤凉菜）；销售饮料，酒；零售卷烟、雪茄烟	1050		100	100	是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200	中餐服务（含冷荤，销售酒水、饮料，零售卷烟、雪茄烟及会议服务	2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鄂州	农业开发	500	生态观光旅游农业；农作物、林木种植、销售、淡水养殖与销售；销售土特产品	500		100	100	是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郑州	餐饮服务	1000	餐饮服务（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卷烟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不含乳粉和乳制品）（上述范围凭有效许可证件在核定的范围内经营）；投资咨询；对酒店、农业、畜牧业、学校的投资；会议服务	1000		100	100	是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	全资子公司	西安	餐饮服务	3500	特大型餐馆（中餐类制售；含凉菜、含裱	1048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司					花蛋糕、含生食海产品及中餐快餐制售）的经营；餐饮投资及管理；餐饮投资及咨询；会议接待服务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呼和浩特	餐饮管理	500	大型餐饮（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白酒、啤酒、葡萄酒、其他酒类销售；卷烟、雪茄烟的零售。一般经营项目：餐饮管理及咨询服务；会议服务	500		100	100	是			
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物资销售	200	食品加工：肉类、水产品、蔬菜、面点[不含冷加工制作的即食食品、生食水产	2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品、乳及乳制品（以乳制品为原料加工的冷冻饮品除外），不含热加工餐饮即食食品]。销售新鲜蔬菜、新鲜水果、酒店用品、针纺织品、家庭用品、服装、鞋帽、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厨房设备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200	中餐（含冷荤凉菜）、饮料、酒；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200		100	100	是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鄂州	人力资源服务	200	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和居民家庭推荐劳动者；开展职业介绍，	105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收集和发布职业供求信息；组织职业招聘洽谈会；人才劳务派遣服务；人才职业培训和测评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500	餐饮服务（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1500		100	100	是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餐饮服务	1000	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餐饮投资及管理	1000		100	100	是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	全资子公司	北京	服务	200	技术推广服务	2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限公司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物业管理	500	物业管理；工程勘察设计；专业承包。办公设备维修；家用电器修理；仪器仪表维修	500		100	100	是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销售	1000	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厨房设备、电子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仓储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中介除外）	1000		100	100	是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管理	1000	餐饮管理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会	10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限公司					议服务								
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餐饮服务	1000	餐饮投资、餐饮管理、餐饮投资咨询、会议服务	1000		100	100	是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餐饮服务	100 万港币	餐饮、食品、海产品投资与贸易	1274.74		100	100	是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投资	10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制作各类广告，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办公用品、计算机硬件的销售	10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上海味之都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餐饮管理	500	餐饮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物业管理等	450		90	90	是	44.92		
武汉凯哥豆捞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湖北	餐饮服务	100	餐饮；预包装食品零售；对餐饮行业投资；酒店管理	51		51	51	是	-24.00		
湖北湘鄂情福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湖北	餐饮服务	300	对文化行业投资；酒店管理	285		95	95	是	5.88		
武汉果木超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湖北	餐饮管理	100	酒店管理服务，对餐饮业投资	100		100	100	是			
株洲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株洲	餐饮服务	200	大型餐馆（含凉菜、生食海产品）	200		100	100	是			
西安悦豪湘鄂	子公司	西	餐饮	200	特大型餐馆（含凉	2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情餐饮有限公司	之全资子公司	安	服务		菜、不含裱花蛋糕、含生食海产品，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13 日)；餐饮投资及管理								
呼和浩特市湘鄂情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呼和浩特	礼品销售	20	礼品销售	20		100	100	是			
北京国宾菁英电影放映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北京	文化娱乐	50	电影放映	50		100	100	是			
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合肥	餐饮服务	200	餐饮服务；餐饮管理与资询；餐饮用品研发与咨询。	200		100	100	是			
北京菁英湘鄂	子公司	北	餐饮	100	中餐（含冷荤凉菜)；	1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	之全资子公司	京	服务		零售饮料、酒								
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郑州	餐饮管理咨询	300	餐饮管理信息咨询（不含餐饮经营），物业管理，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	210		70	70	是	76.36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500	中餐（含冷荤）；零售卷烟、雪茄烟；销售饮料、酒。会议服务	814.12		100	100	是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300	制售中餐（含冷荤）；销售酒、饮料；本店内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4270.58		100	100	是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480	饮食服务；零售包装食品、国产卷烟。会议服务	1795.47		100	100	是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100	中餐（含冷荤凉菜）；零售饮料、酒；本店内零售卷烟、雪茄烟。会议服务	80.00		100	100	是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	餐饮服务	5500	对餐饮业投资及咨询（不含证券与期货咨	12183.27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询）；会议服务；酒店管理；分公司持证经营（中餐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长沙	餐饮服务	110	中餐(主食热菜)制售，预包装酒类、饮料的零售，卷烟、雪茄烟销售，会展服务	153.40		100	100	是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餐饮服务	1000	大型饭店（含熟食卤味），酒零售，本经营场所内从事卷烟、雪茄烟的零售，会务服务	3755.00		100	100	是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拉萨	餐饮服务	100	餐饮、会议接待	450.00		100	100	是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1000	中餐、销售饮料、酒、冷荤（限分支机构经	8000.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营）。一般经营项目：餐饮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销售新鲜蔬菜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餐饮服务	3000	中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13500.00		90	90	是	334.81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北京	餐饮服务	100	生产加工中、西餐（不含冷荤、凉菜）日单班生产 15000 份；送餐。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销售日用品、文具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交	100.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工艺品、纺织品、建材								
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北京	物业管理	50	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家庭劳务服务	50.00		100	100	是			
上海玖尊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	餐饮管理	1000	餐饮企业管理，集体用餐配送；社会盒饭（冷藏）和桶饭等	1000.00		100	100	是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16 家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11 家，包括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味之都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武汉果木超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菁英湘鄂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5 家，包括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玖尊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 本期减少合并单位 3 家

本公司将持有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贺春和侯文辉；将持有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贺刚和黎丽；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的 61%股权转让给宋宏洲和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后，因持有其 19%股权，丧失控制权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478,147.12	-521,852.88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884,759.73	-115,240.27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9,997,224.10	-2,775.90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939,088.15	-60,911.85
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0,037,617.76	37,617.76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2,493,588.56	-74,523.61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3,151,807.35	-6,848,192.65
上海味之都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4,491,938.72	-508,061.28
武汉果木超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585.52	585.52
北京菁英湘鄂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	1,000,000.00	
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545,401.11	-454,598.89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636,850.86	6,633,487.16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33,480,756.45	4,592,229.78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8,971,217.24	-5,521,233.01
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92,246.77	421,932.65
上海玖尊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40,018,681.53	-4,699,337.56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2,561,380.61	-533,135.06
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562,757.46	49,351.08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4,243,149.70	-4,462,595.01

(四)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1）2012 年 6 月，本公司与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汉月尚公司）和西藏汉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汉尚公司）签订《股权收购三方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以人民币 8000 万元收购上海汉月尚公司和西藏汉尚公司持有的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龙德华公司）100%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收到工商部门出具的受理变更登记的确认书之日，双方就股权转让进行交割，股权转让在工商部门完成登记且工商部门颁发公司新的营业执照之日为股权转让的登记日。

2012 年 7 月，本公司已支付收购成本 8000 万元，且北京龙德华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5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故北京龙德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北京龙德华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2 日由西藏汉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中餐、销售饮料、酒、冷荤（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销售新鲜蔬菜。

（2）2012 年 8 月，本公司与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齐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转让目标公司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味之都公司）100%全部股权的对价为人民币 1.5 亿元。本公司支付 1.35 亿元收购上海味之都公司 90%股权，上海味之都公司已于 2012 年 8 月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上海味之都公司于 2012 年 8 月纳入本公司

合并范围，且原味之都经营网络在购买日后的相关收益均由本公司享有，上海齐鼎退回相关收益-12,032,256.58 元。

上海味之都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9 日由上海齐鼎公司和自然人齐大伟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中型饭店（含熟食卤味）。

（3）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贸公司）与西藏汉尚公司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工贸公司以人民币 100 万元收购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德华速食公司）100%股权。

工贸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支付收购成本 100 万元，并于 2012 年 5 月完成龙德华速食公司的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故龙德华速食公司于 2012 年 5 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龙德华速食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由百万庄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格林万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中西餐；送餐；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4）2012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投资公司）与武汉楚地融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楚地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投资公司支付人民币 1000 万元，购买武汉楚地公司持有的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玖尊坊公司）100%股权，同时约定武汉楚地公司承担上海玖尊坊公司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场地租金及人员工资，武汉楚地公司退回相关费用 3,528,288.85 元。

上海投资公司已于 2012 年 9 月支付收购成本 1000 万元，并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完成上海玖尊坊公司的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故上海玖尊坊于 2012 年 10 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上海玖尊坊于 2010 年 6 月 7 日由自然人杜盼亮和金德龙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餐饮企业管理，集体用餐配送；社会盒饭（冷藏）和桶饭等。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6,133,015.97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在合并中取得北京龙德华公司 100%权益，北京龙德华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3,866,984.03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66,133,015.97 元确认为商誉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6,968,069.42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122,967,743.42 元，在合并中取得上海味之都公司 90%权益，上海味之都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8,888,526.67 元，本公司享有可辨认净资产 25,999,674.00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96,968,069.42 元确认为商誉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4,449,984.23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在合并中取得龙德华速食公司 100%权益，龙德华速食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449,984.23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14,449,984.23 元确认为商誉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41,791,055.12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6,471,711.15 元，在合并中取得上海玖尊坊 100%权益，上海玖尊坊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5,319,343.97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41,791,055.12 元确认为商誉

2、 被购买方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3,866,984.03	13,866,984.03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28,888,526.67	28,888,526.67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3,449,984.23	-13,449,984.23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35,319,343.97	-35,319,343.97

被购买方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收入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净利润	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9,086,696.49	6,769,866.83	4,112,170.05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54,617,559.30	4,592,229.78	8,410,496.64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6,238,857.56	-5,521,233.01	-14,495,616.97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5,238,314.00	-4,699,337.56	-5,078,872.12

(五) 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1、 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	2012 年 6 月	处置价款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

公司		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山西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处置价款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处置价款与剩余股权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2、 本期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剩余 19%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为 38 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0,173,912.35			4,476,342.70
小计			10,173,912.35			4,476,342.7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3,225,060.22			283,330,504.16
港币	10,213,126.50	0.81085	8,281,313.62			
小计			271,506,373.84			283,330,504.16
合 计			281,680,286.19			287,806,846.86

注：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2,834,949.75	92.78	966,359.32	1.83	31,317,168.65	90.14	570,732.06	1.82
其中：在途结算款	4,516,983.90	7.93		0.00	2,780,565.87	8.00		
1-2 年（含 2 年）	2,471,382.91	4.34	247,138.29	10.00	2,227,255.00	6.41	222,725.50	10.00
2-3 年（含 3 年）	879,137.00	1.54	175,827.40	20.00	1,054,296.00	3.03	210,859.20	20.00
3 － 4 年（含 4 年）	655,944.00	1.15	196,783.20	30.00	90,006.00	0.26	27,001.80	30.00
4 － 5 年（含 5 年）	61,458.00	0.11	30,729.00	50.00	30,870.00	0.09	15,435.00	50.00
5 年以上	43,879.00	0.08	43,879.00	100.00	23,925.00	0.07	23,925.00	100.00
合计	56,946,750.66	100.00	1,660,716.21		34,743,520.65	100.00	1,070,678.56	

注：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由于转账时间差的原因，部分以银行卡或银行支票付账的消费款项尚未划转至本公司银行账户。该款项不存在回收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946,750.66	100	1,660,716.21	2.92	34,743,520.65	100.00	1,070,678.56	3.08
组合 1：在途结算款	4,516,983.90	7.93			2,780,565.87	8.00		
组合 2：消费挂账款及货款	52,429,766.76	92.07	1,660,716.21	3.17	31,962,954.78	92.00	1,070,678.56	3.35
组合小计	56,946,750.66	100	1,660,716.21	2.92	34,743,520.65	100.00	1,070,678.56	3.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6,946,750.66	100	1,660,716.21		34,743,520.65	100.00	1,070,678.5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317,965.85	92.16	966,359.32	28,536,602.78	89.28	570,732.06
1－2 年	2,471,382.91	4.71	247,138.29	2,227,255.00	6.97	222,725.50
2－3 年	879,137.00	1.68	175,827.40	1,054,296.00	3.30	210,859.20
3－4 年	655,944.00	1.25	196,783.20	90,006.00	0.28	27,001.80
4－5 年	61,458.00	0.12	30,729.00	30,870.00	0.10	15,435.00
5 年以上	43,879.00	0.08	43,879.00	23,925.00	0.07	23,925.00
合计	52,429,766.76	100.00	1,660,716.21	31,962,954.78	100.00	1,070,678.56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1,774,998.04	84.12	2,254,477.10	1.49	126,569,540.63	86.64	240,295.63	0.19
1-2 年（含 2 年）	9,797,998.43	5.43	349,055.84	3.56	5,093,414.49	3.49	125,940.99	2.47
2-3 年（含 3 年）	4,695,881.67	2.60	97,620.51	2.08	6,344,914.58	4.34	20,311.52	0.32
3－4 年（含 4 年）	6,654,823.18	3.69	59,515.75	0.89	1,221,963.08	0.84	45,715.18	3.74
4－5 年（含 5 年）	830,869.53	0.46	76,216.97	9.17	2,275,251.38	1.56	707,936.19	31.11
5 年以上	6,678,522.29	3.70	1,447,105.64	21.67	4,568,244.32	3.13	4,480.00	0.10
合计	180,433,093.14	100.00	4,283,991.81		146,073,328.48	100.00	1,144,679.51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12,032,256.58	6.67			41,000,000.00	28.07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682,161.74	91.82	4,283,991.81	2.59	105,073,328.48	71.93	1,144,679.51	1.09
组合 1：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51,981,718.99	28.81			85,424,843.61	58.48		
组合 2：关联方往来款	1,000,000.00	0.55			4,700,000.00	3.22		
组合 3：其他往来款	112,700,442.75	62.46	4,283,991.81	3.80	14,948,484.87	10.23	1,144,679.51	7.66
组合小计	165,682,161.74	91.82	4,283,991.81	2.59	105,073,328.48	71.93	1,144,679.51	1.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18,674.82	1.51						
合计	180,433,093.14	100.00	4,283,991.81		146,073,328.48	100.00	1,144,679.51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12,032,256.58			
合　计	12,032,256.58			

注：本公司收购味之都经营网络的购买日后，应归属于本公司的相关收益 12,032,256.58 元暂挂往来款，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收到，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该款项无坏账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6,923,856.44	94.87	2,254,477.10	12,014,781.08	80.37	240,295.63
1－2 年	3,490,558.37	3.10	349,055.84	1,259,409.90	8.43	125,940.99
2－3 年	488,102.54	0.43	97,620.51	101,557.58	0.68	20,311.52
3－4 年	198,385.83	0.18	59,515.75	152,383.93	1.02	45,715.18
4－5 年	152,433.93	0.14	76,216.97	1,415,872.38	9.47	707,936.19
5 年以上	1,447,105.64	1.28	1,447,105.64	4,480.00	0.03	4,480.00
合计	112,700,442.75	100.00	4,283,991.81	14,948,484.87	100.00	1,144,679.5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天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18,674.82			合作项目费用
合　计	2,718,674.82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湘鄂情）与南京天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天度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合作项目为武汉市江汉区中山大道 818 号平安大厦七层 B 区商铺，面积为 1079.98 平方米，湖北湘鄂情负责取得合作项目所需经营场地的使用权，为合作项目招聘人员并提供培训，所有前期准备工作及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由湖北湘鄂情承担 19%，南京天度公司承担 81%，项目正式开业经营之日起，湖北湘鄂情享有 10%的营业收益，其他经营收益均归南京天度公司所有。该项目合作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

由于该项目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故湖北湘鄂情经与南京天度公司协商，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签订合同终止协议书，协议约定合作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所支付的费用 2,718,674.82 元由南京天度公司承担。湖北湘鄂情已于 2013 年 4 月 1 日收到该笔款项，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该款项无坏账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25,680,539.42	1 年以内	14.23	往来款
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方	12,032,256.58	1 年以内	6.67	违约金及补偿款
深圳市麦广帆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方	11,858,969.97	1 年以内	6.57	合作项目款
海口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9,278,574.56	1 年以内	5.14	往来款
武警司令部招待所	承租方	2,500,000.00	1-2 年	1.39	装修补贴款
合计		61,350,340.53		34.00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海运仓秀庐私家菜馆有限公司（筹）	拟设立的子公司	1,000,000.00	0.55
合　计		1,000,000.00	0.55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门店）拟投资设立北京海运仓秀庐私家菜馆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业经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取得捷汇验海字[2011]第 685 号验资报告，办理工商预命名后，因该公司未通过环境评价，故投资验资款将转回，朝阳门店将该款项暂挂往来款处理。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6,060,701.10	88.34	317,680,992.73	97.25
1 至 2 年	25,829,016.04	10.09	2,095,119.72	0.64
2 至 3 年	2,308,349.88	0.90	6,757,147.16	2.07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3 年以上	1,705,816.66	0.67	120,458.66	0.04
合计	255,903,883.68	100.00	326,653,718.27	100.00

注：本期因新收购子公司，故期末余额账龄与年初余额账龄无必然的逻辑对应关系。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武汉拉斯维加娱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Compass Global Markets Pty Ltd	非关联方	36,796,064.88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北京市西城区总工会	非关联方	28,27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
上海比昂建筑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湖南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14,224.2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153,285,289.08		

注：预付武汉拉斯维加娱乐有限公司的土地款 60,000,000.00 元之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之“（一）重大合同”项下相关内容。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889,154.75		24,889,154.75	25,060,593.10		25,060,593.10
周转材料	2,202,708.06		2,202,708.06	4,026,647.04		4,026,647.04
库存商品	39,243,380.68		39,243,380.68	39,378,446.47		39,378,446.47
合计	66,335,243.49		66,335,243.49	68,465,686.61		68,465,686.61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联营企业	313,123,532.08	200,919,882.96
其他股权投资	49,845,000.00	200,000.00
小计	362,968,532.08	201,119,882.96
减：减值准备		
合计	362,968,532.08	201,119,882.96

2、 联营企业相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28	33	1,726,174,623.10	513,136,570.48	1,213,038,052.62	2,783,782,871.23	24,125,627.64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45	45	107,942,415.30	39,174,875.13	68,767,540.17	130,805,813.69	8,056,535.92
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	30	12,020,765.61	2,935,947.50	9,084,818.11		-914,059.45

3、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98,642,600.00	200,769,882.96	41,939,741.69		242,709,624.65	8.28	33	在被投资单位 6 个董事席位中，2 个董事由本公司派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0		67,571,264.65		67,571,264.65	45	45				
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842,642.78		2,842,642.78	30	30				
北京家家一锅远大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权益法小计		281,642,600.00	200,919,882.96	112,203,649.12	0.00	313,123,532.08						
北京家家一锅远大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000.00		95,000.00		95,000.00	19	19				
海口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19	19				
武汉京翰联创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800,000.00		48,800,000.00		48,800,000.00	19	19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0,000.00		380,000.00		380,000.00	19	19				
上海众荷投资管理有限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公司												
上海漕虹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19	19				
上海浦向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19	19				
成本法小计		50,045,000.00	200,000.00	49,645,000.00		49,845,000.00						
合计		331,687,600.00	201,119,882.96	161,848,649.12		362,968,532.08						

注 1：2012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麦广帆饮食策划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麦广帆公司）签订关于目标公司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港公司）的《增资协议》，增资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为 7550 万元，其中深圳麦广帆公司持有 55%的股权，本公司持有 45%的股权，该增资事项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2 年 8 月 3 日出具深鹏所验字【2012】0173 号验资报告。

由于深圳麦广帆公司初步预计深圳海港公司 2012 年下半年净利润约 1000 万元，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后，深圳海港公司 2012 年度净利润为 8,056,535.92 元，故为履行《增资协议》相关条款，2013 年 1 月 1 日，深圳麦广帆公司承诺以深圳麦广帆公司所享有深圳海港公司 2012 年上半年的净利润份额对本公司进行弥补，以确保本公司 2012 年度从深圳海港公司获得的投资收益不少于 450 万元，故本公司对深圳海港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450 万元。

注 2：2012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与金盘龙文化及王政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由金盘龙文化受让王政持有的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盘龙餐饮）5%股权，并由金盘龙文化以 400 万元向金盘龙餐饮增资，同时本公司以 300 万元向金盘龙餐饮增资。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金盘龙文化持有金盘龙餐饮 70%股权，本公司持有金盘龙餐饮 30%的股权。2012 年 7 月本公司已支付增资款 300 万元，2012 年 8 月，金盘龙餐饮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故本公司对金盘龙餐饮以 2012 年 9-12 月的经营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投资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5 日与北京湘鄂春酒楼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北京家家一锅远大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家一锅），北京投资公司出资 15 万元，占新公司注册资本的 30%，家家一锅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12 月 23 日，北京投资公司对其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2012 年 6 月 20 日北京投资公司将持有的 11%的股权以人民币 5.50 万元转让给北京湘鄂春酒楼有限公司，转让后北京投资公司持有家家一锅 19%的股权，北京湘鄂春酒楼有限公司持有家家一锅 81%的股权，北京投资公司对家家一锅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注 4：本公司与刘权生共同出资组建海口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口湘鄂情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 30 万元，占海口湘鄂情公司 30%股权，此次出资业经海南荣德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2 年 1 月 6 日出具验资报告。2012 年 11 月 20 日，海口湘鄂情公司股东会通过了股东变更决议，刘权生将 35%股权以 35 万元转让给夏盼，本公司将 11%股权以 11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新洲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因本公司对海口湘鄂情不能实施重大影响，本公司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注 5：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本期与庭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潘俊、王秋桐签订

《出资协议书》，四方共同出资组建武汉京翰联创置业有限公司，其中湖北湘鄂情出资 4880 万元，占被投资单位 19%股权，该出资业经武汉嘉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2 年 9 月 6 日出具武嘉怡验字【2012】008 号验资报告。武汉京翰联创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编号为 420100000317991。

注 6：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将原持有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的 61%股权转让给宋宏洲和上海汉月尚，现持有 19%股权，因丧失控制权，且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故按成本法核算。

注 7：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酒楼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与上海汉月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汉月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酒楼将其持有的上海众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股权作价 20 万元，转让给上海汉月尚，上海酒楼已于 2012 年 9 月 28 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

注 8：上海酒楼公司与上海明鹏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上海浦向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向公司），其中上海酒楼公司出资 70 万元，占股 70%。2012 年 10 月 28 日，上海酒楼公司与上海汉月尚、上海岁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岁金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投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酒楼公司将持有的上海浦向公司 32%股权以 32 万元转让给上海汉月尚、19%股权以 19 万元转让给上海岁金公司、19%股权以 19 万元转让给上海投资公司，上海酒楼公司不再对上海浦向公司持股。上海投资公司采用成本法对上海浦向公司进行核算。

注 9：上海酒楼与葛林娜共同出资组建上海漕虹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漕虹公司），上海酒楼公司出资 90 万元，占股 90%。2012 年 8 月 20 日，上海酒楼公司与上海汉月尚、上海明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明鹏公司）、上海投资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上海酒楼公司将持有的上海漕虹公司 51%股权以 51 万元转让给上海汉月尚、20%股权以 20 万元转让给上海明鹏公司、19%股权以 19 万元转让给上海投资公司，上海酒楼公司不再对上海漕虹公司持股。上海投资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上海漕虹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2,766,755.32	104,529,711.33	12,649,857.63	454,646,609.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3,066,409.42	43,476,136.35	-	256,542,545.7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5,674,070.53		12,238,344.83	862,409.82	27,050,005.54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63,335,102.90		18,933,088.76	5,158,734.57	77,109,457.09
厨房设备	43,233,307.66		23,760,263.49	5,512,259.24	61,481,311.91
家私家具	27,457,864.81		6,121,877.90	1,116,454.00	32,463,288.7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77,073,887.04	3,581,253.70	35,628,942.41	7,629,527.64	108,654,555.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921,827.94		8,757,775.20		15,679,603.14
运输工具	6,198,416.36	487,887.89	3,473,946.91	625,450.14	9,534,801.02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31,427,403.99	879,818.79	11,021,664.99	2,687,635.44	40,641,252.33
厨房设备	20,841,964.69	2,197,645.29	7,770,386.58	3,461,842.37	27,348,154.19
家私家具	11,684,274.06	15,901.73	4,605,168.73	854,599.69	15,450,744.8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5,692,868.28				345,992,053.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6,144,581.48				240,862,942.63
运输工具	9,475,654.17				17,515,204.52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31,907,698.91				36,468,204.76
厨房设备	22,391,342.97				34,133,157.72
家私家具	15,773,590.75				17,012,543.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厨房设备					
家私家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5,692,868.28				345,992,053.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6,144,581.48				240,862,942.63
运输工具	9,475,654.17				17,515,204.52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31,907,698.91				36,468,204.76
厨房设备	22,391,342.97				34,133,157.72
家私家具	15,773,590.75				17,012,543.88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706,864.00 元。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的原因	预计办结权证时间
三阳路店（三阳金城）四层	26,863,200.00	已申请办理	2013 年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成路店装修改造工程				5,747,234.00		5,747,234.00
三阳路装修	6,204,372.30		6,204,372.30	3,712,633.90		3,712,633.90
汉街装修				9,816,158.63		9,816,158.63
天心店装修改造工程				1,315,390.00		1,315,390.00
郑州装修改造工程				21,000.00		21,000.00
农副产品库房建筑工程	1,587,136.66		1,587,136.66	448,457.24		448,457.24
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项目	5,998,890.00		5,998,890.00	5,638,613.00		5,638,613.00
合肥店店面修理费				13,952,173.93		13,952,173.93
玄武店店面装修				15,726,423.74		15,726,423.74
本部办公室装修及停车场工程	1,212,680.47		1,212,680.47			
大兴食品加工厂	70,834,199.66		70,834,199.66			
定慧寺店装修工程	5,038,000.00		5,038,000.00			
西单店装修改造工程	216,285.70		216,285.70			
龙德华速食厂新建项目工程	785,828.74		785,828.74			
西藏 HR 系统工程	1,575,860.00		1,575,860.00			
菁英店装修工程	1,590,334.50		1,590,334.50			
北京龙德华装修改造工程	154,435.00		154,435.00			
合计	95,198,023.03		95,198,023.03	56,378,084.44		56,378,084.4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期末余额前十名的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大兴食品加工厂			70,834,199.66								自筹	70,834,199.66
三阳路装修		3,712,633.90	8,386,355.13	700,000.00	5,194,616.73						自筹	6,204,372.30
人力资源培训基地项目		5,638,613.00	360,277.00								募集资金	5,998,890.00
定慧寺店装修工程			5,764,313.40		726,313.40						自筹	5,038,000.00
菁英店装修工程			1,590,334.50								自筹	1,590,334.50
农副产品库房建筑工程		448,457.24	1,725,177.42	586,498.00							自筹	1,587,136.66
西藏 HR 系统工程			1,575,860.00								自筹	1,575,860.00
本部办公室装修及停车场工程			1,212,680.47								自筹	1,212,680.47
龙德华速食厂新建项目工程			2,206,194.74	1,420,366.00							自筹	785,828.74
西单店装修改造工程			719,420.70		503,135.00						自筹	216,285.70
北京龙德华装修改造工程			446,678.00		292,243.00						自筹	154,435.00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合　计		9,799,704.14	94,821,491.02	2,706,864.00	6,716,308.13							95,198,023.03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8,647,584.50	2,239,587.52	27,000.00	10,860,172.02
土地使用权	4,428,742.50			4,428,742.50
软件	4,218,842.00	2,239,587.52	27,000.00	6,431,429.52
2、累计摊销合计	2,922,650.91	1,226,445.08	25,413.03	4,123,682.96
土地使用权	453,419.04	126,535.56		579,954.60
软件	2,469,231.87	1,099,909.52	25,413.03	3,543,728.36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24,933.59			6,736,489.06
土地使用权	3,975,323.46			3,848,787.90
软件	1,749,610.13			2,887,701.16
4、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24,933.59			6,736,489.06
土地使用权	3,975,323.46			3,848,787.90
软件	1,749,610.13			2,887,701.16

注：本期无形资产摊销 1,051,388.10 元，因非同一控制下收购被投资单位增加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75,056.98 元。

(十) 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1,282,165.63			11,282,165.63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1,092,072.75			1,092,072.75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780,305.08			780,305.08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	298,301.36		298,301.36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资有限公司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18,534,709.70			18,534,709.70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7,432,765.85			7,432,765.85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6,133,015.97		66,133,015.97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6,968,069.42		96,968,069.42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4,449,984.23		14,449,984.23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41,791,055.12		41,791,055.12	
合　计	39,420,320.37	219,342,124.74	298,301.36	258,464,143.75	

注 1：本期新增商誉的计算过程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6,133,015.97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在合并中取得北京龙德华公司 100%权益，北京龙德华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3,866,984.03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66,133,015.97 元确认为商誉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96,968,069.42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122,967,743.42 元，在合并中取得上海味之都公司 90%权益，上海味之都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8,888,526.67 元，本公司享有可辨认净资产 25,999,674.00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96,968,069.42 元确认为商誉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14,449,984.23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在合并中取得龙德华速食公司 100%权益，龙德华速食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449,984.23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14,449,984.23 元确认为商誉
上海玖尊坊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41,791,055.12	本公司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6,471,711.15 万元，在合并中取得上海玖尊坊 100%权益，上海玖尊坊可辨认

		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5,319,343.97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41,791,055.12 元确认为商誉

注 2: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以 300 万元收购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购买日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2,701,698.64 元，差额 298,301.36 元确认为商誉。2012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与贺春、侯文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权 2,793,600.00 元转让价格将拥有的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贺春和侯文辉，本公司相应减少原确认的商誉 298,301.36 元。

注 3：经减值测试，本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库房工程款	32,083.34		32,083.34		
定慧寺装修改造工程	18,624,862.01	1,050,147.40	7,678,834.49		11,996,174.92
西单店装修改造费用	27,079,791.38	1,269,043.29	7,272,296.96		21,076,537.71
丰台店装修改造工程	7,233,399.50	1,235,980.00	2,130,076.57		6,339,302.93
朝阳门酒楼装修工程	7,069,973.59	167,036.40	3,325,649.80		3,911,360.19
南新仓酒楼装修工程	3,074,516.97		837,167.84		2,237,349.13
中轴店装修改造工程	10,375,619.44	153,988.30	2,930,729.22		7,598,878.52
大成路装修改造工程	3,345,455.08	15,255,626.54	1,047,801.39		17,553,280.23
北四环店装修改造工程	6,667,801.14	833,948.71	1,880,302.12		5,621,447.73
志新桥店装修改造工程	3,860,436.01	63,323.00	970,674.15		2,953,084.86
洪山店装修款	34,401,069.98	1,314,672.50	9,424,038.68		26,291,703.80
三阳路店装修款	8,889,032.13	5,664,093.73	2,345,925.97		12,207,199.89
汉街店装修款	-	28,928,663.93	3,395,731.94		25,532,931.99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沌口店装修款	3,892,476.62	568,509.80	4,460,986.42		
凯哥子公司装修款	2,349,013.18	2,363,029.72	878,034.43		3,834,008.47
株洲店装修	4,631,690.33	915,079.00	1,233,534.80		4,313,234.53
雨花店装修改造	12,588,314.51	2,328,000.00	4,204,872.20		10,711,442.31
天心店装修	1,278,967.89	2,656,185.00	529,076.70	3,406,076.19	
生态园项目费用	5,227,385.27		548,334.24		4,679,051.03
郑州店装修工程	8,318,936.56	85,100.00	2,058,877.93		6,345,158.63
陕西店装修改造工程	17,936,266.83	514,714.29	4,201,915.39		14,249,065.73
西安悦豪店装修工程	14,198,453.09	200,000.00	3,651,805.16		10,746,647.93
山西湘鄂情酒店装修工程	1,874,804.45		655,728.96	1,219,075.49	-
内蒙古店面装修改造工程	13,131,583.32	40,683.29	3,426,126.99		9,746,139.62
农副产品改造工程	34,287.77		14,187.96		20,099.81
西宫店装修改造	12,785,521.67	371,247.00	5,268,058.83		7,888,709.84
电影院装修工程	3,300,336.76		592,671.70	526,016.18	2,181,648.88
人力资源装修工程	986,135.00		315,464.52		670,670.48
上海湘鄂情徐汇店装修工程	7,198,337.86	16,430.00	2,244,188.50		4,970,579.36
上海湘鄂情菁英会店装修工程	2,874,668.63	176,300.00	1,559,009.98		1,491,958.65
上海湘鄂情	1,605,093.37	173,000.00	1,778,093.3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江桥店装修工程					
上海湘鄂情黄埔一分店装修工程		1,702,458.53	1,120,208.50		582,250.03
西藏店装修工程	6,410,375.57	56,880.00	2,231,567.64		4,235,687.93
广渠门店装修改造工程	4,934,015.85	30,000.00	1,470,090.44		3,493,925.41
江苏店装修	17,653,291.52	1,063,858.59	4,543,998.45		14,173,151.66
合肥店装修工程	2,270,162.01	29,764,903.49	7,870,826.70		24,164,238.80
玄武店装修工程		27,620,496.51	4,109,136.18	23,511,360.33	-
北京龙德华装修费		292,243.00			292,243.00
郑州龙德华装修工程		1,689,994.00	84,499.71		1,605,494.29
味之都装修工程		12,315,226.67	1,842,215.87		10,473,010.80
玖尊坊装修工程		1,594,299.44	122,490.67		1,471,808.77
上海投资公司装修工程		1,188,075.80	491,905.95		696,169.85
合计	276,134,158.63	143,663,237.93	104,779,220.66	28,662,528.19	286,355,647.71

注：其他减少的原因为被处置子公司的店面装修支出期末转出。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3,965.04	540,313.98
无形资产摊销	858,419.02	194,826.20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19,504.21	1,063,820.44
资产摊销		800,261.43
小　计	2,231,888.27	2,599,222.05

（2）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5,015,860.17
无形资产摊销	3,433,676.08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478,016.84
小计	8,927,553.09

注：本公司因出售湖南湘鄂情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而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39.26 元，因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而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59.72 元。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2,215,358.07	3,729,349.95			5,944,708.02
合　计	2,215,358.07	3,729,349.95			5,944,708.02

注：本公司因收购被投资单位增加坏账准备 117,438.84 元，因处置子公司而减少坏账准备 68,262.96 元，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680,174.07 元。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87,739,553.72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84,000,000.00

合计	87,739,553.72	104,000,000.00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华夏银行武汉雄楚支行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签订 5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保证人为本公司。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 600 万美元，由本公司对其提供担保。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95,294,518.53	97,376,938.79
1－2 年	3,372,011.54	3,115,283.56
2－3 年	1,694,444.53	1,438,212.42
3 年以上	870,977.45	1,168,720.98
合　　计	101,231,952.05	103,099,155.75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孙金坤	166,697.16	货款尚未结算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	材料款未结算
长沙市醇香干货商行	147,268.60	货款尚未结算
武汉市汉阳区新达装饰材料厂	99,407.60	材料款未结算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至域家具厂	472,437.00	材料款未结算
上海发羊工贸有限公司	278,395.00	材料款未结算

(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950,614.74	95,625,348.30
1-2 年（含 2 年）	47,152,347.30	34,404,426.85

2-3 年（含 3 年）	26,285,730.55	5,114,185.00
3 年以上	5,637,356.00	1,964,228.00
合　　计	161,026,048.59	137,108,188.15

注：本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消费客户的会员卡款项，账龄较长的预收款项主要为客户未消费，预存会员卡内的款项。

2、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26,261.46	198,134,404.07	200,056,272.73	4,392.80
（2）职工福利费		12,886,699.68	12,886,699.47	0.21
（3）社会保险费		15,338,697.81	15,248,018.52	90,679.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66,911.37	5,539,058.76	27,852.61
基本养老保险费		8,688,508.92	8,632,104.17	56,404.75
年金缴费		127,939.16	127,939.16	
失业保险费		405,055.72	401,421.49	3,634.23
工伤保险费		203,063.98	201,372.03	1,691.95
生育保险费		347,218.66	346,122.91	1,095.75
（4）住房公积金		91,564.46	91,564.46	
（5）辞退福利				
（6）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74,441.21	5,271,460.11	7,326,349.98	1,819,551.34
合　计	5,800,702.67	231,722,826.13	235,608,905.16	1,914,623.64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17,439.80	439,190.94
营业税	6,995,344.30	6,341,035.10
企业所得税	6,038,803.31	11,929,459.06
个人所得税	4,693,204.44	4,523,030.97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9,389.13	463,421.46
房产税	329,627.61	879,007.01
土地使用税	79,397.35	96,850.95
教育费附加	207,468.73	207,398.27
其他地方性税费	319,044.72	197,906.25
合计	18,734,839.79	25,077,300.01

（十九）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1,420.02
企业债券利息	24,073,643.8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9,439.10
合计	24,073,643.84	380,859.12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339,880.88	30,464,401.74
1-2 年（含 2 年）	12,791,898.99	4,713,416.97
2-3 年（含 3 年）	1,290,844.38	1,076,503.62
3 年以上	1,479,321.61	919,034.44
合　　计	76,901,945.86	37,173,356.77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南京地灵投资有限公司	6,931,678.00	酒楼租金
山东日照市东港区海诚石业工艺厂	166,662.00	未结算货款
长沙市开福区光闽海鲜经营部	200,000.00	质保金
长沙帝鑫酒店	123,141.00	质保金
日照市东港区兴城石材工艺加工厂	487,548.00	材料款
武汉伟奕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95,100.00	材料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湖北纵横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124.00	材料款
万邦厨具厂	450,000.00	质保金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收购款	
南京地灵投资有限公司	6,931,678.00	酒楼租金	
武汉市金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3,863,200.00	购房款	
北京中建乐孚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34,586.00	工程款	
拉萨饭店	1,035,144.38	房租及水电费	
武汉兰翔旅行社有限公司	941,643.00	未结算货款	
湖北省体育用品管理中心	801,598.60	房租	
鄂州大学	750,000.00	房租	
武汉恒泽资产经营公司	617,632.68	房租	
万邦厨具厂	450,000.00	质保金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西单二期装修工程补助款	3,706,732.58	5,560,098.74
警卫局工程补助款	1,439,980.97	1,778,941.34
合计	5,146,713.55	7,339,040.08

注 1：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与房屋出租方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司令部招待所（以下简称：武警招待所）签订协议书，协议书约定，武警招待所应支付给本公司装修补助费 6,870,000.00 元。该款项系武警总部招待所二期综合楼餐厅及厨房操作间装修补助款，装修工程已于 2010 年 1 月完工，装修费用按 5 年进行摊销，故该装修补助费 6,870,000.00 元于 2011 年 6 月起按相关工程剩余摊销月份即 43 个月至营业外收入，相关税费支出按剩余摊销月份分摊至营业外支出。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路店”）于 2010 年对位于大成路九号三楼后区的 16 个连排小包间进行了改扩建，此次改扩建工程费用由警卫局及大成路店各承担 50%，即各支付 2,272,183.00 元，该装修补助款于 2011 年 12 月已全额收取，并按相关工程的摊销年限即 5 年进行摊销。

(二十二)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二十三)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2 湘鄂债	100	2012 年 4 月 9 日	5 年	480,000,000.00		24,073,643.84		24,073,643.84	474,683,178.08
合 计				480,000,000.00		24,073,643.84		24,073,643.84	474,683,178.08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45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9 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人民币 0.2 亿元，采取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发行债券人民币 4.6 亿元，共计发行债券总额为人民币 4.8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截至 2012 年 4 月 9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债券融资款人民币 48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240,000.00 后，实际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473,760,000.00 元。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0,440,000.00			110,440,000.00	-128,684,000.00	-18,244,000.00	92,196,00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45,110,000.00			45,110,000.00	-90,220,000.00	-45,11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330,000.00			65,330,000.00	-38,464,000.00	26,866,000.00	92,196,000.00
(4).外资持股							
其中：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0,440,000.00			110,440,000.00	-128,684,000.00	-18,244,000.00	92,196,000.00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89,560,000.00			89,560,000.00	128,684,000.00	218,244,000.00	307,804,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89,560,000.00			89,560,000.00	128,684,000.00	218,244,000.00	307,804,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注 1：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向至 2012 年 5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资本公司全体股东实施了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权益分派方案，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000 万股增至 40,000 万股。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210506 号验资报告。

注 2：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本期解除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21,79.1 万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2 年 11 月 12 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股东，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可转让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本

公司的股份；在 2007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对主要管理人员增资扩股过程中，以增资方式新增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万及 5 万

股以上的（除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外）自然人股东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的第一年只能转让 50%，第二年转让 25%，第三年转让 25%，本公司股份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解除限售股 21,79.1 万股后，高管锁定股为 8,922.60 万股，个人限售股为 297 万股。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8,855,815.73		200,000,000.00	628,855,815.73
其他资本公积	5,573,300.71	43,835,547.15	16,928,735.35	32,480,112.51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39,527,178.93	16,928,735.35	22,598,443.58
（2）股份支付	5,573,300.71	4,308,368.22		9,881,668.93
合计	834,429,116.44	43,835,547.15	216,928,735.35	661,335,928.24

注 1：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向至 2012 年 5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资本公司全体股东实施了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权益分派方案，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000 万股增至 40,000 万股。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210506 号验资报告。

注 2：2011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了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11 年 7 月 13 日，从授予日之日起 12 个月后，在可行权日内按照 25%:25%:25%:25%的比例分四次行权。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离职人员原授予股票期权份数为 78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公允价值为 2,497.40 万元，2012 年 1-6 月确认第一期股票期权成本摊销 4,308,368.22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根据激励计划所设定的行权条件，本期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第二期的业绩条件，故本公司未确认第二期股票期权成本。

注 3：本公司之联营企业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308.72 万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45,835.9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9,527.18 万元，本期根据持股比例确认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3,952.72 万元。

注 4：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收购上海东方海港餐饮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上海东方海港大酒楼有限公司 100%股权，均属于同一控制下收购，投资成本与被收购公司净资产之间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资本公积-其他权益变动。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573,148.62	81,967.63		34,655,116.25
合　计	34,573,148.62	81,967.63		34,655,116.25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9,809,516.5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929,873.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967.63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657,421.91	

注：本公司以 2012 年 5 月 10 日为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以 2012 年 5 月 11 日为除权除息日，对截止 2012 年 5 月 1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以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现金。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37,091,165.78	1,232,067,649.64
其他业务收入	26,881,263.04	2,672,938.05
营业成本	401,752,874.43	380,415,436.9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饮食服务业	1,312,999,527.06	400,570,427.25	1,226,751,092.97	379,596,206.92
商标许可及加盟服务	24,091,638.72		5,316,556.67	
合　　计	1,337,091,165.78	400,570,427.25	1,232,067,649.64	379,596,206.9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北京店	773,750,746.99	227,008,159.55	797,403,475.53	235,425,176.26
湖北店	173,675,597.21	52,561,926.33	112,882,699.05	36,345,001.31
湖南店	68,182,068.00	22,784,475.11	84,217,777.23	28,888,481.67
上海店	121,842,068.04	40,997,430.10	61,651,082.90	20,958,478.70
陕西店	77,655,066.38	22,901,712.23	69,220,733.00	21,970,731.81
其他店	121,985,619.16	34,316,723.93	106,691,881.93	36,008,337.17
合　　计	1,337,091,165.78	400,570,427.25	1,232,067,649.64	379,596,206.92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7,048,574.58	61,860,139.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68,424.33	4,346,703.02	
教育费附加	2,121,573.37	1,949,422.25	
其他地方性税费	1,760,495.57	741,637.59	
合　　计	75,699,067.85	68,897,902.10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159,313,316.03	155,517,571.01
租赁费	114,339,843.30	101,972,56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833,946.90	75,526,284.66
能源费	42,183,859.44	34,484,594.13
折旧费	27,152,614.70	20,087,062.83
低值易耗品	33,552,462.60	16,030,269.40
福利费	11,032,967.50	15,069,237.95
保洁费	15,869,212.56	8,786,064.52
劳务费	46,797,258.48	8,325,957.16
物业管理费	6,910,699.02	5,814,466.11
广告宣传费	9,992,136.96	7,827,564.70
维修费	7,676,483.95	4,578,932.21
洗涤费	4,300,780.55	3,592,270.40
服装费	3,725,822.52	2,917,678.32
通讯费	3,062,751.02	1,767,017.28
差旅费	1,675,323.94	1,703,295.40
供暖费	1,378,316.70	1,455,634.31
服务费	1,955,232.47	661,940.42
运杂费	2,428,932.06	723,500.71
排污清洁费	644,770.04	181,608.89
其他销售费用	8,354,174.86	22,219,940.01
合　计	602,180,905.60	489,243,458.73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5,325,835.84	49,248,691.62
社保支出	19,553,936.75	20,657,052.58
差旅费	5,606,535.29	7,010,758.87
业务招待费	9,623,574.46	6,979,299.74
汽车费	6,204,488.16	6,157,440.40
股份支付成本分摊	4,308,368.22	5,573,300.71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8,476,327.71	5,821,681.02
租赁费	5,210,967.81	5,264,359.59
宣传费	1,647,265.00	6,011,517.31
工会经费	3,478,895.57	3,923,360.93
咨询费、审计费等中介费	3,240,749.30	3,008,075.12
福利费	2,384,650.90	2,731,870.80
低值易耗品摊销、物料消耗	1,385,167.50	2,547,038.13
税金	3,303,349.77	2,411,213.8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03,561.65	1,471,639.72
开办费摊销	2,957,567.78	1,447,167.59
通讯费	1,613,220.80	1,432,150.77
办公费	2,181,790.98	1,314,103.19
会议费、会费	604,978.00	951,010.00
无形资产摊销费	1,051,388.10	773,719.36
水电费	320,857.82	619,013.64
运杂费	115,219.64	507,760.25
修理费	604,267.75	255,383.27
培训费	1,158,797.62	240,620.07
劳务费	3,871,761.21	435,220.65
服装费	1,074,683.70	844,016.00
其他管理费用	9,244,432.54	12,408,130.12
合　计	135,352,639.87	150,045,595.31

（三十二）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0,637,434.43	5,643,267.82
减：利息收入	4,761,449.65	5,149,731.63
汇总损益		
手续费	13,215,613.08	13,036,142.5
合计	49,091,597.86	13,529,678.69

(三十三)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55,205.54	2,127,282.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60,280.33	
合　　计	11,815,485.87	2,127,282.96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412,562.76	2,127,282.96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7,357.22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合　　计	6,755,205.54	2,127,282.96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3,680,174.07	310,132.11
合　　计	3,680,174.07	310,132.11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6,814.87	40,825.54	246,814.87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46,814.87	40,825.54	246,814.87
政府补助	630,700.00	1,401,674.00	630,700.00
其他	21,668,609.99	3,680,351.16	21,668,609.99
合计	22,546,124.86	5,122,850.70	22,546,124.86

注 1：本公司确认中胶橡胶股权收购违约金 1000 万元。该事项详见“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一）重大合同（4）”。

注 2：湖北湘鄂情因与南京天度公司的合作项目终止，由南京天度公司承担的合作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所支付的费用 2,718,674.82 元确认营业外收入，详见“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三）

其他应收款”。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央厨房政府资金				960,000.00
收到八里庄政府垃圾分类奖励款				10,000.00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平衡测试专项资金				11,674.00
财政局税收补助款	政府奖励	2012 年	630,700.00	420,000.00
合计			630,700.00	1,401,674.00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81.70	191,331.01	7,481.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481.70	191,331.01	7,481.70
捐赠支出	2,115,000.00	203,000.00	2,115,000.00
罚款支出	12,504.00	5,029.94	12,504.00
其他	7,426,334.01	1,467,764.96	7,426,334.01
合计	9,561,319.71	1,867,125.91	9,561,319.71

注：沌口分公司门店和江桥分公司门店关闭，尚未摊销完毕的装修门店支出 4,945,273.76 元，本期一次性摊销计入营业外支出。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9,265,795.64	42,590,717.73
递延所得税调整	384,454.24	1,236,136.74
合　　计	39,650,249.88	43,826,854.47

(三十八)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公式：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81,929,873.02	93,128,701.9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81,929,873.02	93,128,701.9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可转换债券的影响		
股份期权的影响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三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9,287.83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79,287.83	
合　计	-179,287.83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收入	4,761,449.65
收到研发项目款	64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	630,700.00
收回其他备用金及往来款	16,546,579.27
合　计	22,578,728.9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其他单位往来款	11,086,000.00
捐款	2,100,000.00
租赁费	119,550,811.11
劳务费及保洁费	71,483,782.84
能源费及供暖费	43,883,033.96
业务招待费	9,623,574.46
广告宣传费	11,639,401.96
清洗费	4,945,550.59
差旅费	7,281,859.23
其他费用支出及往来款	103,166,672.03
合 计	384,760,686.1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回武汉港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退回购房款	120,000,000.00
收回中胶橡胶资源再生有限公司退回收购定金	68,500,000.00
收回深圳麦广帆公司退回收购定金	30,000,000.00
收回北京龙德华公司收购定金	40,000,000.00
合 计	258,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收购北京龙德华公司定金	22,000,000.00
退回北京和泓置地公司房屋转让款	2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80,516.99
合 计	42,580,516.9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收到原股东往来款	3,377,073.34
南京市玄武区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收到原股东往来款	3,000,000.00
合　计	6,377,073.34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偿还原股东借款	5,000,080.40
合　计	5,000,080.40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365,210.28	93,854,537.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80,174.07	310,132.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628,942.41	25,908,743.85
无形资产摊销	1,051,388.10	773,719.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779,220.66	75,526,284.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333.17	150,505.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637,434.43	5,643,267.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15,485.87	-2,127,28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333.78	1,236,13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7,645.82	-18,510,132.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918,935.62	70,450,936.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457,575.17	34,705,403.11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91,170.06	287,922,251.34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1,680,286.19	287,806,846.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7,806,846.86	619,850,974.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6,560.67	-332,044,127.56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10,439,454.57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1,0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999,436.43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1,000,563.57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6,013,817.50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6,708,200.00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14,6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95,116.99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80,516.99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880,988.37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281,680,286.19	287,806,846.86

其中：库存现金	10,173,912.35	4,476,342.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1,506,373.84	283,330,504.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680,286.19	287,806,846.86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孟凯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孟凯直接持有本公司 27.7%的股份，且通过持有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 22.56%的股份。孟凯本人直接、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50.26%的股份，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止本报告日，孟凯及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因减持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45.25%股份，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孟凯	餐饮服务业	15,000,000.00	100	100	66752503-2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夏桐	餐饮服务业	10,500,000.00	100	100	67822611-8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夏桐	餐饮服务业	2,000,000.00	100	100	67821678-8
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鄂州	胡旭东	养殖销售业	5,000,000.00	100	100	79590245-3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	阎肃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0	100	100	67005762-0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	阎肃	餐饮服务业	35,000,000.00	100	100	66798498-4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夏桐	餐饮服务业	5,000,000.00	100	100	78354897-9
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周波	销售业	2,000,000.00	100	100	68289830-4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刘小麟	餐饮服务业	2,000,000.00	100	100	68694238-4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鄂州	杨金华	服务业	2,000,000.00	100	100	68560469-0
北京广渠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夏桐	餐饮服务业	5,000,000.00	100	100	55135679-1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南京	夏桐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0	100	100	69837558-3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孟凯	服务	2,000,000.00	100	100	58908829-4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夏桐	物业管理	5,000,000.00	100	100	05730649-X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孟凯	销售	10,000,000.00	100	100	05138618-5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孟凯	餐饮管理	10,000,000.00	100	100	05138616-9
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	万钧	餐饮服务	10,000,000.00	100	100	59370961-2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餐饮服务	100 万港币	100	100	无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孟凯	投资	10,000,000.00	100	100	05122087-1
上海味之都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葛莉娜	餐饮管理	5,000,000.00	90	90	05509395-3
武汉凯哥豆捞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胡旭东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	51	51	58489572-4
湖北湘鄂情福文化投资有限公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胡旭东	餐饮服务业	3,000,000.00	95	95	58487729-4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司									
武汉果木超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高林	餐饮管理	1,000,000.00	100	100	05573175-9
株洲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株洲	贺春	餐饮服务	2,000,000.00	100	100	55950377-6
西安悦豪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	王鹏	餐饮服务业	2,000,000.00	100	100	58148578-1
呼和浩特市湘鄂情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夏桐	礼品销售	200,000.00	100	100	58179222-8
北京国宾菁英电影放映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刘小麟	电影放映	500,000.00	100	100	55682981-8
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合肥	于洋	餐饮服务业	2,000,000.00	100	100	58153625-9
北京菁英湘鄂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夏桐	餐饮服务	1,000,000.00	100	100	05922032-3
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	冯志强	餐饮管理咨询	3,000,000.00	70	70	59914510-9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孟辉	餐饮服务业	5,000,000.00	100	100	76625553-3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蓝峰	餐饮服务业	3,000,000.00	100	100	78686087-X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刘小麟	餐饮服务业	4,800,000.00	100	100	74330576-1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刘小麟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	100	100	78617359-4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胡旭东	餐饮服务业	55,000,000.00	100	100	78196521-8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长沙	贺春	餐饮服务业	1,100,000.00	100	100	67801158-X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葛莉娜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0	100	100	76428811-2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拉萨	闾肃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	100	100	78354897-9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郭忠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0	100	100	74814125-x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吴军	餐饮服务业	30,000,000.00	90	90	59813166-1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刘小麟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	100	100	67509096-4
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袁翔	餐饮管理业	500,000.00	100	100	55598785-7
上海玖尊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郭忠	餐饮服务业	10,000,000.00	100	100	74814125-x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李学林	农作物经营	304,200,000.00	8.28	33	联营企业	10000156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李泽源	餐饮管理与策划	10,000,000.00	45	45	联营企业	72474016-X
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王政	餐饮管理	10,000,000.00	30	30	联营企业	57905185-0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海运仓秀庐私家菜馆有限公司（筹）	本公司子公司之被投资单位	
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少数股东	74324879-5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2.9.12	2013.9.12	否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600 万美元	2012.12.18	2013.12.18	否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3.12	2014.3.12	否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3.14	2014.3.14	否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海运仓秀庐私家菜馆有限公司（筹）	1,000,000.00		1,000,000.00	

八、 股份支付

2011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董事会办理实施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项。2011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基本情况如下：

1、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1 年 7 月 13 日；

2、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948 万份，约占现总股本的 4.74%；

3、行权价格：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7.35 元；

4、授予激励对象：董事高管 8 人，中层核心业务人员 161 人，总计 169 人；

5、股票来源：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6、等待期及行权比例：从授予日之日起 12 个月后起按 25%：25%：25%：25%的比例分四次行权。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离职人员原授予股票期权份数为 78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公允价值为 2,497.40 万元。根据激励计划所设定的行权条件，本期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第二期的业绩条件，故本公司未确认第二期股票期权成本。

九、 或有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9.12	被担保单位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无到期不能偿还债务的困难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600 万美元	2013.12.18	被担保单位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无到期不能偿还债务的困难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3.12	被担保单位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无到期不能偿还债务的困难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3.14	被担保单位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无到期不能偿还债务的困难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华夏银行武汉雄楚支行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签订 5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保证人为本公司，本次保证担保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为开拓海外市场的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 600 万美元，由本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本次保证担保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华夏银行武汉雄楚支行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签订 3000 万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保证人为本公司，本次保证担保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此笔贷款湖北湘鄂情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提取。

注 4：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湖北省分行签订《理财委托贷款合同》，由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委托中国银行湖北省分行对湖北湘鄂情发放 5000 万的委托贷款，保证人为本公司，本次保证担保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此笔贷款湖北湘鄂情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提取。

注 5：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翠微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及内保外贷相关业务，采用抵押担保方式，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翠微路支行正式签订贷款协议。

十、 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租赁资产类别	项目	最低应支付金额
房屋建筑物	1 年以内（含 1 年）	111,084,017.59
房屋建筑物	1-2 年（含 2 年）	100,458,961.77
房屋建筑物	2-3 年（含 3 年）	87,890,770.72
房屋建筑物	3 年以上	447,269,665.1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本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发行对象为北京金盘龙文化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盘龙文化），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事宜，2012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与金盘龙文化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票数量不超过 6,000 万股（本公司发行后的总股本由本次最终实际发行的股数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 2012 年 12 月 14 日，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7.52 元/股，该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8.35 元/股）的 90%。若发行人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进行任何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价格应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 4.4.2 条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进行相应调整。在此情形下，双方应于本交易完成之前签署一份《经修改的每股价格确认函》以反映上述发行价格的调整。金盘龙文化以人民币现金认购本次发行股份。本交易完成后，金盘龙文化所获得的本次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4.51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2012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须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 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控股股东孟凯向本公司董事会提议 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合计转增股本 40,000 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0,000 万股。同时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000 万股为基数，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2.00 元（含税） ，共计 3200 万元-8000 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公司董事会接到上述有关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后，董事孟凯先生，阎肃先生，万钧先生，周智先生、韩伯棠先生，申伟先生等六名董事于 2013 年 1 月 11 日对该预案进行了讨论，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一半以上。经讨论研究，上述董事认为： 本次提议的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以上六名董事均书面承诺在董事会开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提议，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大部分门店因装修支出形成的长期待摊费用，已经超过 5 年受益期，且仍能良好使用，为了客观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结合本公司业务实际，本公司将按受益期进行长期待摊费用的分期直线摊销的办法调整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改造支出，均自装修改造完成之日起，按 5 年进行直线摊销。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预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部分按 5-10 年进行直线摊销。具体实施办法为：自有物业门店按 10 年摊销；租赁物业门店中，租赁时间不小于 10 年的，按 10 年进行摊销；租赁时间小于 10 年的，按租赁时间的年头数进行摊销。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会增加 2013 年度净利润 3700 万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

(四)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

1、2013 年 2 月 4 日，本公司股东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数的 2.5%，减持均价 9.21 元，截止 2013 年 2 月 4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孟凯及其一致行动人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9,1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7.75%，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本公司股东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15 日共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数的 2.5%，减持均价 8.97 元，截止 2013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孟凯及其一致行动人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8,1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的 45.25%，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五)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购回式证券交易

1、2013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股东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00 万股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的 2.5%，参与交易的证券公司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回期限为 1 年。待购回期间，标的股份对应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等股东或持有人权利，由广发证券按照克州湘鄂情

控股公司的意见行使；待购回期间，标的股份产生的相关权益（包括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老股东配售方式的增发、配股和配售债券等）归属于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购回期满，如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违约，广发证券按照《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的相关规定处置标的证券。

2、2013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股东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00 万股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的 2.5%，参与交易的证券公司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回期限为 1 年。待购回期间，标的股份对应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等股东或持有人权利，由招商证券按照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的意见行使；待购回期间，标的股份产生的相关权益（包括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老股东配售方式的增发、配股和配售债券等）归属于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购回期满，如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违约，招商证券按照《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的相关规定处置标的证券。

截止本报告日，孟凯所持本公司股份中，被质押股份累计 9,078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2.70%；克州湘鄂情控股公司被质押本公司股份累计 3,9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9.75%。

(六) 债券付息

2013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对发行规模为 4.8 亿元、票面利率为 6.78%、5 年期固定利率的债券（“12 湘鄂债”）支付 2012 年 4 月 5 日至 2013 年 4 月 4 日期间的利息，债券付息期的权益登记日为 2013 年 4 月 3 日，除息日为 2013 年 4 月 8 日。本次付息每 10 张“12 湘鄂债”派发利息人民币 67.8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 54.24 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 61.02 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重大合同

（1）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广东中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森公司）签订《餐饮合作补充协议》，双方共同注册成立湖北中森湘鄂情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武汉凯哥豆捞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凯哥），武汉凯哥总投资为 100 万元，其中湖北湘鄂情占股 51%，广东中森占股 49%，湖北湘鄂情无息向武汉凯哥提供企业经营初期所需资金，广东中森公司提供经营管理人员，武汉凯哥盈利并清偿融资和借款三个月内，股权比例变更为湖北湘鄂情占股 49%，广东中森公司占股 51%；武汉凯哥实现盈利，双方按相关规定计提盈余公积后按持股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开业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若武汉凯哥产生亏损，经营管理费用由广东中森公司承担，2013 年起经营费用由武汉凯哥自行承担。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凯哥仍为亏损公司，部分商铺房租和人员工资等经营管理费用按照协议约定暂挂广东中森公司往来款。

（2）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湘鄂情与深圳市麦广帆饮食策划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麦广帆公司）签订《餐饮合作协议》，为将深圳麦广帆公司的餐饮品牌“果木超牛”引入武汉，双方就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楚河汉街的餐饮项目进行联合经营，双方约定 2012 年为“果木超牛”餐饮项目试运营期，试运营期内，湖北湘鄂情向深圳麦广帆公司按 5 万/月支付管理顾问费用，若项目公司实现盈利，湖北湘鄂情需按该项目净利润 20%另行支付额外管理顾问费用。若该项目未产生盈利，2012 年 1-12 月期间，项目经营管理费用由深圳麦广帆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盈利，部分人员工资等经营管理费用按照协议约定暂挂深圳麦广帆公司往来款。

（3）2011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湘鄂情与武汉市拉斯维加娱乐有限公司（甲方）、自然人徐莉（乙方）签订的《资产转让及项目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一）》，湖北湘鄂情购买甲方、乙方拥有的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台北路 72 号 A、B 两块土地 50%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面积共 6,648.51 平方米，价款 12,900 万元，湖北湘鄂情将与甲方、乙方共同成立项目公司用于餐饮连锁拓展，湖北湘鄂情 2011 年 1 月已支付合作项目款 6000 万元。本公司与甲方、乙方就 A、B 两块土地等的保证及后续项目签订了《资产转让及项目合作协议书补充协议（二）》，协议中还约定，湖北湘鄂情以 5100 万元购买 A、B 两块土地 20%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全部附属资产，即湖北湘鄂情拥有该项目共计 70%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全部附属资产。

2011 年 4 月 18 日，湖北湘鄂情与甲方、乙方、北京和泓置地有限公司（丙方）签订协议书，将其权益作价 6100 万元转让给丙方（其中 6000 万元为资产转让款，100 万元为实际发生的费用及预计利息损失），对于湖北湘鄂情应履行的义务及享有的权利，均由丙方履行及承担，湖北湘鄂情有权在该项目合作开发完成后优先以低于市场的价格购买商业楼盘开店。协议书中约定的湖北湘鄂情可优先购买房产的楼层位置、面积和对应价格等具体事项尚未确定。2011 年 11 月 24 日，湖北湘鄂情和丙方签订《协议书》，丙方与湖北湘鄂情明确了转让款 6100 万元的支付日期。2012 年丙方已支付 2000 万元资产转让款。

甲方、乙方、丙方、武汉钱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丁方）与湖北湘鄂情签

订《五方协议书》，丙方将其享有的 70%土地使用权后续有关权利及义务转让给丁方和湖北湘鄂情，其中 31%转让给湖北湘鄂情，39%转让给丁方，甲方及乙方均予以同意，丙方不再享有与此相关的权利及义务。丙方与湖北湘鄂情就上述事项签订《解除协议书》，协议约定，双方一致同意解除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签订的《协议书》，湖北湘鄂情需退还丙方支付的 2000 万元转让款。2012 年 10 月，湖北湘鄂情已退还给丙方 2000 万元转让款。

（4）2011 年 11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中胶橡胶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胶橡胶”），签订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协议规定本公司拟收购中胶橡胶所持有北京车行天下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全部股权（60%股权），本公司于意向协议书签订生效后次日向中胶橡胶给付股权转让订金 1000 万元，双方在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后 3 个工作日内该订金无息返还或抵作股权转让款，若目标公司存在未披露的负债以及法律瑕疵，中胶橡胶承诺在 2011 年 12 月 25 日前退还该订金及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规定贷款利率计算）。此后，本公司就上述意向协议签订补充协议，该次股权转让订金变更为 5850 万元，并按协议约定支付了订金，因中胶橡胶未按意向协议规定的时间进度完成工作，故本公司考虑资金安全问题，于 2012 年 2 月 22 日签订《解除协议书》，终止原股权转让意向协议，要求中胶橡胶将本公司支付的订金予以返还，并予以利息补偿，转让订金利息以及相应的费用为 130 万元。

2012 年 8 月，本公司与中胶橡胶签订《关于股权转让事宜的一揽子解决协议》，由于本公司在股权交易期间，为目标公司未来经营筹划已进行了前期投入，因股权转让事宜不能履行，致使本公司遭受重大经济损失，中胶橡胶确认并同意支付因此而产生的各项损失，双方最终确认赔偿总额为税后 1000 万元，该 1000 万元为双方就一揽子解决目标公司股权转让及解除事宜中最终所有赔偿。截止本报告日，本期已全部收回股权转让订金 5850 万元及违约金 1000 万元。

（5）本公司与上海明鹏实业有限公司（甲方）、上海彼洋咖啡食品有限公司（乙方）、上海紫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丁方）、王政（戊方）签订《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意向书》，五方初步商定上海比昂健康生活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100%股权价值 3000 万元（甲方持股 87.25%，乙方持股 12.75%），五方就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事项达成意向协议：本公司向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增资 1400 万元，丁方向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增资 6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股权价值暂定 5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丁方收购甲方持有的 15%股权，初步

商定转让价格 750 万元，戊方收购甲方持有的 7.35%股权，初步商定转让价格 367.50 万元，戊方收购乙方持有的 7.65%股权，初步商定转让价格为 382.5 万元。完成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 28%股权，2011 年，本公司已支付增资意向金 400 万元，因对上海比昂健康生活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及评估事宜尚在协商进行中，截止本报告日，增资转让事项尚未完成，本公司将该增资意向款暂挂预付账款。

（6）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签订《出资设立良子健身北京亚运村店—非凡足迹商务会馆之出资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出资 342.9 万元、朱国凡出资 320.04 万元、孟勇出资 114.3 万元、李艳出资 114.3 万元、马全红 342.9 万元、马林 365.76 万元，投资总额共计 1600.2 万元设立北京亚运村非凡足迹商务会馆，鉴于朱国凡另外许可公司使用“良子”、“非凡足迹”商标品牌的专用权，并投入保健技术人员和实际对公司进行经营管理，在利润分配时，朱国凡先分得公司可分配利润的 30%，剩余利润 70%按各出资人出资比例分配，本公司分得 15%，2011 年 10 月，本公司已支付 342.9 万元出资款，截止本报告日，该公司尚未成立，店面正在装修中。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227,961.38	90.21	111,891.68	1.80	6,688,222.21	90.69	121,924.18	1.82
其中：在途结算款	466,024.00	6.75			347,120.55	4.71		
1-2 年	329,516.10	4.77	32,951.61	10.00	280,231.00	3.80	28,023.10	1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含2年）								
2-3年（含3年）	66,946.00	0.97	13,389.20	20.00	355,574.00	4.82	71,114.80	20.00
3－4年（含4年）	249,546.00	3.61	74,863.80	30.00	19,245.00	0.26	5,773.50	30.00
4－5年（含5年）					21,059.00	0.29	10,529.50	50.00
5 年以上	30,302.00	0.44	30,302.00	100.00	10,248.00	0.14	10,248.00	100.00
合计	6,904,271.48	100.00	263,398.29		7,374,579.21	100.00	247,613.08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04,271.48	100.00	263,398.29	3.82	7,374,579.21	100.00	247,613.08	3.36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组合 1：在途结算款	466,024.00	6.75			347,120.55	4.71		
组合 2：内部往来结算款	167,353.38	2.42			244,893.00	3.32		
组合 3：消费挂账款及货款	6,270,894.10	90.83	263,398.29	4.20	6,782,565.66	91.97	247,613.08	3.65
组合小计	6,904,271.48	100.00	263,398.29	3.82	7,374,579.21	100.00	247,613.08	3.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904,271.48	100.00	263,398.29		7,374,579.21	100.00	247,613.08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94,584.00	89.22	111,891.68	6,096,208.66	89.89	121,924.18
1－2 年	329,516.10	5.25	32,951.61	280,231.00	4.13	28,023.10
2－3 年	66,946.00	1.07	13,389.20	355,574.00	5.24	71,114.80
3－4 年	249,546.00	3.98	74,863.80	19,245.00	0.28	5,773.50
4－5 年				21,059.00	0.31	10,529.50
5 年以上	30,302.00	0.48	30,302.00	10,248.00	0.15	10,248.00
合计	6,270,894.10	100.00	263,398.29	6,782,565.66	100.00	247,613.08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南新仓分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10.00	0.02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045.00	0.22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108.00	0.06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27.00	0.03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菁英会餐饮分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488.00	0.09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10.00	0.01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9,298.00	1.58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982.38	0.12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289.00	0.08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796.00	0.21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76,024,745.90	98.05	1,088,269.34	0.19	374,163,413.29	97.72	101,745.67	0.03
1-2 年（含 2 年）	3,372,181.07	0.57	261,874.32	7.77	956,544.55	0.25	34,747.88	3.63
2-3 年（含 3 年）	403,426.83	0.07	60,700.00	15.05	4,298,506.58	1.12	19,701.32	0.46
3－4 年（含 4 年）	4,220,189.18	0.72	29,488.75	0.70	78,881.00	0.02	10,800.00	13.69
4－5 年（含 5 年）	78,881.00	0.01	18,000.00	22.82	1,917,522.21	0.50	707,551.61	36.90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5 年以上	3,390,929.59	0.58	1,412,472.94	41.65	1,500,000.00	0.39		
合计	587,490,353.57	100.00	2,870,805.35		382,914,867.63	100.00	874,546.48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32,256.58	2.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5,458,096.99	97.95	2,870,805.35	0.50	382,914,867.63	100.00	874,546.48	0.23
组合 1：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13,073,950.19	2.23			68,608,120.05	17.92		
组合 2：关联方往来款	503,501,667.49	85.70			307,322,375.10	80.26		
组合 3：其他往来款	58,882,479.31	10.02	2,870,805.35	4.88	6,984,372.48	1.82	874,546.48	12.52
组合小计	575,458,096.99	97.95	2,870,805.35	0.38	382,914,867.63	100.00	874,546.48	0.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87,490,353.57	100.00	2,870,805.35		382,914,867.63	100.00	874,546.4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齐鼎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12,032,256.58			
合　计	12,032,256.58			

注：本公司收购味之都经营网络的购买日后，应归属于本公司的相关收益 12,032,256.58 元暂挂往来款，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收到，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该款项无坏账风险，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413,467.37	92.41	1,088,269.34	5,087,283.94	72.83	101,745.67
1－2 年	2,618,743.17	4.45	261,874.32	347,478.75	4.98	34,747.88
2－3 年	303,500.00	0.52	60,700.00	98,506.58	1.41	19,701.32
3－4 年	98,295.83	0.17	29,488.75	36,000.00	0.52	10,800.00
4－5 年	36,000.00	0.06	18,000.00	1,415,103.21	20.26	707,551.61
5 年以上	1,412,472.94	2.40	1,412,472.94			
合计	58,882,479.31	100.00	2,870,805.35	6,984,372.48	100.00	874,546.48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8,077,251.67	1 年以内	23.50	内部往来款
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86,174,784.08	1 年以内	14.67	内部往来款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9,189,815.65	1 年以内	8.37	内部往来款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4,000,111.75	1 年以内	5.79	内部往来款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459,993.47	1 年以内	5.53	内部往来款
合计		339,901,956.62		57.86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洪山广场分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8,077,251.67	23.50
北京湘鄂情农副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86,175,564.76	14.67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9,189,815.65	8.37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4,000,111.75	5.79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459,993.47	5.53
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1,882,805.27	5.43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4,250,437.63	4.13
株洲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189,923.90	3.44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9,884,509.95	1.68
西安悦豪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8,969,833.51	1.53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8,957,823.73	1.52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8,296,680.30	1.41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8,031,319.86	1.37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015,750.00	1.19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613,646.37	1.13
北京龙德华速食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502,470.84	0.94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南新仓分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197,174.59	0.71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三阳路	本公司之子公司	3,979,522.40	0.6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分公司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174,147.92	0.54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汉街分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048,470.97	0.52
北京国宾菁英电影放映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360,218.10	0.40
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200,000.00	0.37
北京西宫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979,653.75	0.17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江桥分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922,961.60	0.16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沌口分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891,392.70	0.15
北京菁英湘鄂情金地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951,400.31	0.16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6,948.00	0.02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750.00	0.00
郑州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3.89	0.00
北京龙德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495.60	0.00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989,950.00	0.17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7,529.00	0.03
合计		503,501,667.49	85.7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98,642,600.00	200,769,882.96	41,939,741.69		242,709,624.65	8.28	33	在被投资单位 6 个董事席位中，2 个董事由本公司派出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0		67,571,264.65		67,571,264.65	45	45				
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842,642.78		2,842,642.78	30	30				
权益法小计		281,642,600.00	200,769,882.96	112,353,649.12		313,123,532.08						
子公司：												
北京湘鄂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	100				
北京朝阳门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0	1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大成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00				
鄂州市湘鄂情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00				
河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				
陕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4,800,000.00	104,800,000.00			104,800,000.00	100	100				
内蒙古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00				
北京湘鄂情工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00				
北京月坛菁英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00				
鄂州市湘鄂情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0	100				
北京广渠门湘鄂	成本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	1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情餐饮有限公司												
江苏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				
北京湘鄂情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00				
北京湘鄂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00				
北京湘鄂缘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				
北京菁英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				
广东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				
香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747,400.00		12,747,400.00		12,747,400.00	100	100				
上海湘鄂情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西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8,141,184.10	8,141,184.10			8,141,184.10	100	100				
北京中轴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705,758.88	42,705,758.88			42,705,758.88	100	100				
北京北四环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954,728.12	17,954,728.12			17,954,728.12	100	100				
北京志新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	100				
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1,832,710.28	121,832,710.28			121,832,710.28	100	100				
长沙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4,023.87	1,534,023.87			1,534,023.87	100	100				
上海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550,000.00	37,550,000.00			37,550,000.00	100	100				
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100	100				
北京龙德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	1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味之都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2,967,743.42		122,967,743.42		122,967,743.42	90	90				
湖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51,315.93	-1,851,315.93								
山西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1,181,122.34
其他被投资单位												
海口湘鄂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19	19				
成本法小计		689,723,548.67	430,669,721.18	259,053,827.49		689,723,548.67						1,181,122.34
合计		971,366,148.67	631,439,604.14	371,407,476.61		1,002,847,080.75						1,181,122.34

注：201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与西藏汉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汉尚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转让其拥有的全资子公司西藏湘鄂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湘鄂情）81%股权，双方同意 100%股权价值为 450 万元，西藏汉尚公司以 364.5 万元的转让价格受让 81%股权，转让价款分四次支付： 2013 年 3 月 31 日支付 81 万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83.5 万元。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股权转让款，股权转让工商变更事宜尚未办理，西藏湘鄂情控制权尚未转移。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0,669,125.22	306,120,172.88
其他业务收入	18,045.60	48,994.82
营业成本	69,404,130.58	91,672,803.7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餐饮服务	264,654,377.56	69,404,130.58	300,803,616.21	91,672,803.78
商标许可及加盟服务	6,014,747.66		5,316,556.67	
合　　计	270,669,125.22	69,404,130.58	306,120,172.88	91,672,803.78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1,122.34	87,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55,205.54	2,127,282.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6,884.07	
合　　计	9,573,211.95	89,627,282.96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412,562.76	2,127,282.96	
深圳市海港饮食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北京金盘龙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7,357.22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合　　计	6,755,205.54	2,127,282.96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9,676.34	89,807,921.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12,044.08	-313,479.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05,135.26	6,693,720.12
无形资产摊销	607,561.52	377,232.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83,214.79	13,865,722.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11.70	152,726.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661,576.33	5,125,016.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73,211.95	-89,627,28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551.40	-323,984.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8,037.16	3,523,184.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555,369.70	-25,972,952.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5,525.06	58,719,093.15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33,250.81	62,026,917.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084,486.69	197,838,696.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7,838,696.95	440,082,656.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754,210.26	-242,243,959.53

十四、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99,613.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0,7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14,771.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074,558.84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所得税影响额	-7,434,81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019.85	
合　计	23,534,811.1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1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4	0.15	0.15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55,286,034.45	33,672,842.09	64.19	主要为新收购子公司，其报表数据纳入合并范围，使期末余额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362,968,532.08	201,119,882.96	80.47	主要为本期新增加了联营企业及其他被投资单位的投资
在建工程	95,198,023.03	56,378,084.44	68.86	主要为本期新增食品加工厂工程
商誉	258,464,143.75	39,420,320.37	555.66%	主要为本期新收购四家子公司，使商誉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914,623.64	5,800,702.67	-66.99	本期发放了上期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及奖金
应付利息	24,073,643.84	380,859.12	6220.88	本期发行债券，对其计提了债券利息
其他应付款	76,901,945.86	37,173,356.77	106.87	主要为新收购子公司，其报表数据纳入合并范围，使期末余额增加
财务费用	49,091,597.86	13,529,678.69	262.84	本期发行债券，对其计提了债券利息
投资收益	11,815,485.87	2,127,282.96	455.43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对其损益确认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22,546,124.86	5,122,850.70	340.11	主要为中胶橡胶违约金及南京天度公司项目终止前期费用赔偿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外支出	9,561,319.71	1,867,125.91	412.09	主要为停业两家门店，将其装修支出一次性摊销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3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一日